分	类	号	
П	D	C	

密 级 ____

编号 10486

武族大学硕士学位论文

女性跨国婚姻移民的身份实践——以中 国西南边境的缅籍女性为例

研究生姓名:施翔

学 号:2021201170038

校内导师姓名、职称:李翠玲 副教授

学科、专业名称:社 会 学

研 究 方 向:民族社会学

二〇二四年六月

The identity practice of female transnational marriage immigrants

-- A case study of Burmese women in the southwest border area of China

By

Shi Xiang

June 2024

摘要

在中国西南边境生活着许多的缅甸女性,她们大多通过缔结跨国婚姻而定居中国,其中很多人既是边民又是跨境民族,尽管这些缅籍女性跨越了国界,但是并未迁移到完全的异文化地区,这类群体的身份认同有别于普遍意义上的女性跨国婚姻移民,具有重要的研究价值。本文在深入田野调查基础上,从边民身份、民族身份和家庭身份维度,对云南沧源县的30位缅籍跨国婚姻移民女性在日常生活中的身份认同实践进行了考察。研究表明,这些无法获得中国公民身份的缅籍女性,在很大程度上能够获得地方社会层面的身份认同,这种认同主要源于边民跨境往来习俗、缅籍女性在家庭生活中的母亲、妻子身份以及跨境民族之间的文化亲密性。这些嫁在中国的缅籍女性积极运用这些地方性身份应对制度性身份缺失的而造成的困境:作为边民,缅籍女性有自己的跨境流动合理性,这既是作为边民个体的行为选择,也是地方边民社会的互动习惯;在家庭生活中形成的对于母亲和妻子的身份认同成为缅籍女性应对制度变化的动力来源;而民族身份往往能成为消解或规避外籍身份所带来的限制的认同力量来源。这些策略一定程度上能够帮助她们在地方社会立足,但也强化了她们对婚姻家庭的依附,但也限制了她们的行动范围和生活机会。

关键词: 跨国婚姻: 跨国移民: 跨境民族: 身份认同

ABSTRACT

There are many Burmese women living in the southwest border area of China, most of whom have settled in China through cross-border marriage, at the same time, most of them are both border people and cross-border ethnic. Although the migration of these Myanmar women crosses the national border, they do not enter completely different cultural areas. This kind of identity is different from the general identity of female transnational marriage immigrants, has important research value. On the basis of in-depth field investigation, this paper investigates the identification practice of 30 Burmese women in Cangyuan County in daily life from the dimensions of border identity, ethnic identity and family identity. Research shows that these Burmese women, who cannot obtain Chinese citizenship, can largely obtain their identity at the local social level, mainly due to the customs of cross-border exchanges between border people, the identity of mothers and wives in family life, and the cultural intimacy between cross-border ethnic groups. These Burmese women actively use these local identities to deal with the dilemma of the lack of institutional identity: as a border resident, Burmese women have their own cross-border flow rationality, which is both the behavioral choice and the interaction habit of the mother and wife formed in family life as the source of motivation for Burmese women to cope with the system change; and national identity can often be the source of identification power to eliminate or avoid the restrictions brought by foreign identity. These strategies can partly help them to gain a foothold in the local society, but they also strengthen their attachment to marriage and family, limiting their scope of action and life opportunities.

Key words: International marriage; Transnational migration; Cross-border ethnic; Identity;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第一节 研究背景与	词 问题的提出	1
第二节 文献综述		3
第三节 研究方法与	i分析框架	13
第二章 嫁在中国: 「	中缅边境的缅籍女性	16
第一节 边境小城:	沧源	16
第二节 作为边民的]缅籍女性	20
第三节 跨国婚姻中	中的缅籍女性	23
第四节 本章小结		26
第三章 跨境生活: 角	角色承担与身份认同	27
第一节 跨境行为与	ī 跨国流动	27
第二节 性别身份与	万家庭生活	32
第三节 民族身份与	5空间拓展	38
第四节 本章小结		44
第四章 有机互动: 多	多重认同与身份实践	45
第一节 公民身份与	5国家认同	45
第二节 制度边界与	5个体应对	46
第三节 社会变迁与	5日常生活	50
第四节 本章小结		56
第五章 结论与讨论。		57
第二节 讨论		58
参考文献		60

第一章 绪论

第一节 研究背景与问题的提出

一、研究背景

中国陆上国界线长度二万多千米,有 14 个陆上邻国,边疆领土广袤、自然环境和人文环境都十分复杂,作为我国领土中具有重大战略意义的组成部分,边疆少数民族地区是我国实现高质量发展不可缺少的一环,因而一直以来都是国家关注的重点。2022 年 10 月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中指出:要支持革命老区、民族地区加快发展,加强边疆地区建设,推进兴边富民、稳边固边(习近平,2022)。此外,我国有不少人口广泛的散布在边疆各个地区,加之具有民族成分复杂的特点,边疆民族地区是开展社会科学调查研究的优质田野,被众多民族学、社会学、人类学者的广泛关注和研究。无论是服务于国家和社会发展需要,还是服务于学科建设和理论关怀,对于广大边疆民族地区的研究都必须不断推进、深入挖掘。

云南省有 52 个少数民族,是我国少数民族最多的省份。在中国与缅甸长达 2186 公里的国界线中,云南段就有 1997 公里¹。在清晰的国界被划分出来之前,有很多民族的聚居地涉及到两国甚至多国的交界地带,随着新中国国家主权的确立,在边境线形成之后,原本的民族之间仍然保持着一定的生活、生产习惯,跨越国界及其衍生的一系列事件到今天一直存在,这涉及到了政治、经济、文化、宗教等多方面的事务和问题。因而,边疆地区的跨境民族和跨国移民一直都是学界重要的研究对象,也促进了边疆学、边境人类学等多学科多领域的发展。新世纪以来,一大批新兴市场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快速发展,世界多极化加速发展,尤其在今天,我国面临着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深认识和理解边境地区的跨国移民就有了更重要的意义。

二、问题的提出

我成长在紧邻缅甸佤邦的边疆少数民族地区,从小到大接触过很多缅甸人, 他们是擦肩的路人、小吃摊贩,是我的同学、邻居,甚至是我的亲戚。有的缅甸 人一看很"缅甸"——眼窝深、穿笼基²、脸上摸着黄香楝粉³、会说缅语,他们

¹ 数据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网(www.gov.cn)-国情-直通地方-云南-https://www.gov.cn/guoqing/2019-01/17/content 5358516.htm

² 一种筒状长裙, 是一种经典的缅式服装, 男女都可穿着。

通常来自缅甸腊戍甚至更南部的地区;有的缅甸人看不出来是缅甸人——长的跟本地人一样,说着汉话、佤语这些本地常用语,他们通常来自"隔壁"的佤邦或果敢。我曾经和多数本地人一样,对于生活中时不时接触缅甸人这件事感到习以为常,把中国男性与缅甸女性结婚成家看做是普通的婚娶,但是当我离开家乡来到内地,才发觉这样的情况是边境地区特有的。当我带着外部的视角再回到家乡,我开始将"跨国婚姻"、"外国人"这些标签与之联系起来,并开始留意其中与本地人和本地家庭的差别。

云南省存在着许多中缅跨国婚姻家庭,并且绝大多数都是依据当地风俗缔结的婚姻。截止 2021 年 3 月 31 日,全省已累计办理涉外婚姻登记 47571 对,其中涉边民结婚登记 23104 对,但群众依法登记意识不强、婚姻登记率低是边民婚姻登记管理服务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主要问题之一(云南省民政厅,2021)。以临沧市为例,全市有 3 个县与缅甸接壤,边境线长 300 公里,有 3 个国家级开放口岸,边民之间跨国往来频繁,跨国婚姻现象较多。根据现有的公开数据显示,2010年初至 2018 年末,临沧全市共办理涉外(边)结婚登记 5339 对,离婚登记 156对(临沧市医疗保障局,2019),然而事实上通婚的数据要比登记数据更大。

像临沧市这样的边境地区存在着大量的缅籍人口,而通过跨国婚姻而定居在中国的缅籍妇女是其中的一个主要类型,她们有着很多的角色标签,在国家治理语境中她们是"边民"、"跨国移民"、"外籍人员",在地方社会语境中她们是"缅甸人"、"某某的媳妇"、"某某的妈",在民族文化语境中她们是"跨境民族"、"佤族人"、"某某族人"……这些缅籍妇女的身份兼具普遍性与特殊性,走在街市上她们可能是路人眼里平平无奇的本地妇女,也会在公共卫生事件发生时期被视为"重点人员"、"特殊人员",那么她们如何看待自己的身份?对于"我是谁"有着怎样的答案?她们对于这个问题的答案来自哪里?又是如何将其惯用于日常生活中?

我感兴趣的即身份认同这一议题,本研究中我试图以生活在中国边境的缅籍女性为研究案例,用自下而上的视角探析女性跨国移民的身份认同,并兼顾其民族文化特质和外籍身份背景,发掘其在不同情境中对自己身份的感知,归纳出不同的身份认同类型;同时将借助缅籍女性的日常生活去探究身份认同对女性跨国移民具体行为的影响程度与作用机制,从而丰富对于女性跨国移民、跨境民族生存实践的微观解读,获得对中国边境地区的跨国移民群体更深入的认识,同时对相关部门的政策制定提供一定的纪实材料与理论分析。

³ 一种由黄香楝的树枝研磨成的粉,缅甸人将其加水和成泥状后涂抹在两颊和额头,是常见的面部用品;在我家乡本地的缅甸杂货铺,常售有黄香楝树枝和盒装的成品,一些本地人也会涂抹。

第二节 文献综述

一、关键概念明晰

(一)身份认同、身份实践

在学术研究中,中文的"认同"、"身份认同"与英文的"identity"相对应。 在中文中,根据第七版的《现代汉语词典》的释义,"认同"作动词,有两 个释义:一表认为跟自己有共同之处而感到亲切;二表承认、认可(中国社会科 学院语言研究所词典编辑室,2016)。在英文中,"identity"作为名词使用,常译 为身份、认同、同一性,在当今社会学、政治学、心理学、民族学等学科中"identity" 作为"认同"或"身份认同"这一学术术语而被广泛提及。例如,认同理论(identity theory)的提出者 Stryker 认为,"identity"是与角色联系在一起的自我认知,并通 过角色与有组织的社会关系中的定位相联系(Serpe, RT, et al., 2011)。其中的"角 色(role)"概念最早来源于米德的研究,米德认为,自我在社会过程中通过扮演 不同的角色而产生,这个角色是一种泛化的他人的角色(乔治•米德,2018)。米德 的角色扮演, 其实就是个体以某种身份采取行动, 而且这个身份在社会的普世价 值观中有相应的行为模式,是一种来自社会的"身份要求",比如医生对应救死 扶伤、教师对应教书育人。在这种意义上,也可以把 "role" 理解为中文的社会 身份,两者的意涵其实是相通的。具体到某一种认同类型如族群认同来看,Barth 在其族群边界的研究中,将族群看作为一种社会组织形式,并认为族群身份能够 限定拥有这种身份的个人所承担的各种身份和社会人格(弗雷德里克•巴斯,2014)。 借鉴已有的概念,本文中的"身份认同"指的是个体对于自己身份的看法,代表 了个体对于某一社会身份及其所属群体的认可度。"身份实践"是对个体在不同 情境中根据身份认同开展的具体行动的概括。

(二)跨境民族

在中国众多民族研究相关的文献中,"跨境民族"、"跨界民族"、"跨国民族" 这三个概念常被用来指代跨越两个或多个现代主权国家分布的同一民族,在具体运用上各路学者因研究取向和所属学科等原因而有所差别。所谓"跨境民族"一般是指具有共同族源、此后由于迁徙和国界变动等原因分别居住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相邻国家的同一民族或族群,他们的语言和文化基本相同(和少英,李闯,2011)。本文选择使用这一定义,并用"跨境民族"来描述本研究中符合这一定义的受访者,同时在泛指时也一律使用"跨境民族"这一说法,原因有两点:第一,"跨国民族"的外延涵盖面较广,包含了宏观视野全球范围内的跨国民族,"跨国"

即可以是跨越邻国,亦可指跨越非邻国,而本文的研究主体皆为跨越相邻国家的民族;第二,"跨境民族"与"跨界民族"二者用意相近,都是聚焦边疆民族地区的相关研究的惯用概念,但是前者的使用频率更高、学科范围更广。

(三) 边民与跨国婚姻

"跨国婚姻"通常是指一国公民与另一国公民形成的婚姻关系,在我国法律中称为"涉外婚姻",有关涉外婚姻关系法律适用的规定主要集中于《民法通则》、《涉外民事关系法律适用法》及《婚姻登记条例》中。本文中的跨国婚姻延用此定义,且包含事实婚姻和法律婚姻两种形式的婚姻。

由民政部制定的《中国边民与毗邻国边民婚姻登记办法》单独为边民婚姻登记进行了规定和指导,其中"边民"指的是指中国与毗邻国边界线两侧县级行政区域内有当地常住户口的中国公民和外国人(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令,2012)。本研究中受访的缅籍女性符合"边民"的身份定义,同时田野点也在国界线一侧的县级行政区内。

二、跨国流动与身份认同

跨国流动带来的身份问题可以分为两大类:一是客观公民身份,与之对应的是移民权益、政治参与等,通常随着移民主体的移民进程发生改变,但也有一部分移民既没有获得迁入国的公民身份,又没有通过合法途径获得在迁入国的居留许可,成为了非法移民,这类问题主要集中在法律和政治相关研究范畴内;二是主观身份认同,与之相对应的是移民主体认同感、归属感,涉及到与族群身份、公民身份相对应的民族/族群认同和国家认同,主要从文化和政治两个方面来考察。

在移民国的合法性身份和与之对应的(包括物质和非物质)社会资源供给、法律和制度方面的要求,对于移民的认同具有重要的影响作用。根据戈登的同化阶段理论,移民发展出完全基于东道主社会的群体性意识即"认同意识同化"的前提是"结构同化"的发生,即在基层群体层次上,移民大规模进入东道主社会的小集群、俱乐部、机构(米尔顿•戈登,2015)。亨廷顿的研究中也指出,各级政府、非营利性的组织、企业和公立学校通过英语教育、政策制定与推行、市场策略的制定等方面对移民的同化产生影响,而同化的实质包含了移民对美国文化和价值观的认同(塞缪尔•亨廷顿,2005)。这样的情况在今天的中国社会也能找到例证,对在广州的非洲商人研究发现,以中国移民制度和签证体系为代表的制度性基础设施给非洲商人的来华流动历程带来不确定性和暂时性,会使之陷入制度性身份困境(王炳钰,卢燕璇,2021)。来自移民国的上层建筑,如移民政策和

国籍相关法律,影响着移民的进程,也会通过更具体的社会资源供给和相关政策的实施对于移民者的认同产生影响。

在主观身份认同方面,原有的本土或民族文化对跨国移民者的影响是持续存 在且相对牢固的,多数跨国移民倾向于保留对母国的认同,这种较强的对于原生 地和文化的认同,从消极方向影响了移民者对于移居地乃至新国民身份的认同, 很多研究者的发现都反映出这一状况。例如,在美国的印度、加勒比海、中国、 菲律宾和墨西哥移民者,国籍与种族和民族之间的联系成为他们认同美国人身份 的障碍(Sorrell, K, et al., 2019);在广州的非洲移民者,他们因中国和非洲间较大 的社会文化差异而在身份认同、社会认同和文化认同上不易呈现积极的态度(宋 宗员等,2022); 在韩国的中国朝鲜族劳工移民,他们对中国的认同感处于明显的 优先次序(沈澈,2022)。然而,这种对于母国及原文化的认同,在移民二代上往往 有所削弱,如在台湾的越南裔家庭(王志弘,沈孟颖,2009)和在美国的拉丁裔移民 家庭(Meca, A, et al.,2021), 这些家庭中的移民二代对于家乡的认同并没有他们 的父辈强。如果从更大移民群体来看,对于母国和原有文化的认同能够对一定范 围内甚至是全球性经济活动产生影响。在纽约唐人街这个华人聚集区, 民族认同 被作为文化传统的一部分而得到鼓励,移民群体文化和民族性保留,促进了民族 聚集区经济和当中的移民个体之间的正向循环发展(周敏,1995)。非正式的印度人 同族群关系,在加速招聘进程、"族群化"IT 培训、强化劳力行老板和工人的关 系纽带等方面,对跨国猎身生意和 IT 行业发挥了正向作用(项飚,2012)。可以看 到, 跨国流动的进程中, 群体性的认同不仅能对于移民的初期适应和经济发展发 挥了重要作用,甚至能在移民相关的跨国性经济产业的某些环节中发挥微妙的作 用。

不单单是文化和情感上对于母国的认同对于移民者的跨国流动和在移民国的实践产生影响。对于跨国移民者来说,跨越国与国之间的界限所带来的不仅仅是物理空间上经纬度的变化,伴随的还有国民身份的变更和社会人文环境的改变,跨国移民者作为母国文化的载体,进行跨国流动的同时也导致了两个国家之间不同文化背景的触碰。在全球化的背景下,各群体既处于迁移之中,又通过复杂的媒体功能相互保持着联系,使得族群的原生情感随之分散到巨大而不规律的空间之中,微观上产生了诸如去国土化背景下的文化再生产问题(阿尔君•阿帕杜莱,2012)。持续的跨国旅行不断重塑跨国移民的日常生活实践,重构了地理空间以及我者和他者的身份认知,也将其身份的认同嵌入家乡和目的地城市,从而形成了混杂的文化身份(张博等,2022),如在加拿大的伊朗移民选择性地将"传统"和"现代"规范和价值观结合起来,创造性地重新定义他们所能获得的东西,从而构建对性行为和两性关系的认知(Shahidian, H,1999);在台湾的密支那侨生接纳

缅甸文化同时也认同密支那华人社会文化和中国台湾地区社会文化(邓悦,2020); 在厦门的知识移民来到厦门后基于"西方中心性"文化认同发展出了分隔、选择 性融合、兼容调和这三类处理这种文化认同的策略(王霈林,2023)。

移民个体具有的复杂的认同影响着他们在移民国的实践,他们会根据具体情 况调用不同的身份开展实践,而与他人的互动又会反过来影响移民者的主观认知。 在东京的华侨经营者都明确地认同中国人身份,但该认同在家庭成员关系、朋友 关系和陌生人关系中的不同日常生活情境下有不同的显著度(吕钊进等,2022); 类 似的,对生活在缅甸的尼泊尔人的研究发现,仅在仪式和家庭领域的活动中,尼 泊尔人的族群认同及相应的文化内容才会表现出来(Haaland, Gunnar, 徐大慰,2 007); 跨境往来与跨国互动对个体建构并强化身份认同与华人特性产生作用, 在 跨国流动过程中形成的对中缅之间差异的认识,会影响缅甸华人跨境贸易从业者 去重新思考自身在跨国流动中的定位,并确立公民归属与族群认同(段颖,2018)。 当移民的跨国流动与认同的变化达到群体的规模,并与其他因素相互交叠,甚至 能对政治生态产生影响,例如现代民族国家的产生。安德森认为民族是一种想象 的政治共同体,在早期殖民运动影响下的产生的美洲的欧裔移民,是这种群体共 同认知形成初期的行动载体(本尼迪克特•安德森,2016)。吉登斯认为,是殖民社 会的精英阶层培植了民族主义,并利用其发动社会运动在殖民社会建立起国家机 器,而在这个过程中,民族主义与其起源相联系,为政治共同体的统一提供了心 理聚焦点(安东尼•吉登斯,1998)。可以说,他们都认为现代国家的产生来源于以 殖民形式发生的移民产生的后续影响。

纵而观之,前文梳理的跨国流动与身份认同的研究对于本文有两点重要的启发。首先,移民者在异文化环境中对于母国情感和文化的认同是既往研究中最常讨论的内容。而本文的研究对象,尽管这些缅籍妇女进行了跨国流动,但作为跨境民族,中国一侧的人文环境对于她们来说并不是完全陌生的,与普遍意义上需要面对异文化冲击的跨国移民相比,她们能在中国边境的少数民族社会中找到与原生地相似的文化环境,且这种环境并非由移民群体构建,而是移民国原生的。既往研究中,较少涉及跨国但不跨文化的移民情况,因而本文的研究希望能对这一方面进行有益的补充;其次,既往研究普遍认为认同是具有工具性的。在一些研究中,认同被认为具有隔离性,移民者对原生地的情感和文化认同越强烈,越不利于其融入移民国的社会;另一些研究中,认同被认为具有动员性,有利于移民的持续发生和移民者在经济方面的发展,甚至成为具有政治动员力量的工具;可以看到,多数研究默认将认同问题置于跨国流动产生以后,也就是说认同的工具性是后发的。本文试图进行一个假设:认同的工具性在本文的研究中是先发的,认同对于跨国流动行为的产生具有促进作用。也就是说,存在一种认同力量,对

缅籍女性的跨国流动这一行为本身产生了影响,后文将对这一猜想进行讨论。

三、 性别与跨国移民的身份实践

到二十一世纪的今天,跨国流动和跨国移民仍在不断发生和出现。国际移民组织 IOM 发布的《世界移民报告 2022》显示,2020 年有近 2.81 亿人居住在出生国以外的国家,比 1990 年多出约 1.28 亿,其中女性移民占比相当稳定,2022年估计值为 48.0%(McAuliffe, M, et al.,2021)。作为跨国移民中的庞大群体,对女性跨国移民的研究成为跨国移民研究的中一个重要分支。

如果将性别因素纳入考量,我们会发现女性移民4的迁移动机不仅与经济因 素相关,往往还与家庭、婚姻密不可分。第一类,因家庭因素影响为主而移民, 把移民作为家庭发展战略。如来自菲律宾、摩洛哥的家庭中的一些年轻成年子女 是出于对原籍家庭的责任感而"被动"移民到南欧国家成为劳工(Zontini, E,200 4); 在像越南这样以家庭发挥中心作用的社会中,与男性更多是个人进行移民决 定的情况相比,已婚女性的移民决策背后更可能是家庭的决定(Hoang, L A,2011); 第二类,因个体因素影响为主而移民,同时可能受到移民网络影响而促成的移民。 如 Ryan 对二战后移居英国的爱尔兰护士进行研究发现,大多数妇女是由已移民 的女性亲戚和表兄弟姐妹鼓励迁移的(Ryan, L,2008); 出现在中国云南边境一线 的女性跨国移民,一部分是由亲戚朋友作为中间人介绍经相亲接触而成婚(保跃 平,2013); 第三类, 情感、经济等复合因素。如 Damini 在研究比利时的女性技术 移民时发现,这些女性通过技术移民的身份进入比利时,以规避"家庭移民"身 份给自己就业和经济收入带来的制度限制,但移民最初目的是为了家庭团聚(Pur kayastha, D, et al.,2023)。第四类,有中介参与的跨国流动,如二十世纪初期第 一代日裔美国移民的"照片婚姻(picture marriage)"(Glenn, E N,1980); 二十世 纪七十年代的亚洲和东欧的"邮购新娘(mail order bride)"(Chun, C S,1996; He ywood, P,2009); 二十一世纪九十年代的东南亚女性与台湾男性的"商品化婚姻" (万蕙等,2013);

如果将跨国婚姻与女性移民相联系,可以看到有大致两种情况,一种情况是女性以缔结跨国婚姻为手段追求阶级上升(李其荣,2008)而成为跨国移民,这类女性移民伴随着"邮购新娘"、"买卖婚姻"的等带有物化和污名性质的标签;另一种情况是女性移民先因寻找经济机会(比较典型的如家务劳工、性工作者、知识/技术移民)进行跨国流动,在成为跨国移民后缔结跨国婚姻。虽然说国际婚姻移民为妇女创造了新的机会,但婚姻移民作为新移民、少数族裔、非公民或二等公民也容易受到伤害(Kim, M,2010)。例如,家中有外籍新娘的台湾家庭及其周

_

⁴ 因政治因素、自然灾害等非主动性移民和阶段性求学的移民不在此处讨论范围内。

围的亲友,会在一定程度上把媒体的负面报道内化为他们对外籍新娘的认知,例如"来台湾骗钱后逃跑"(夏晓鹃,2000);在中韩跨国婚姻中,多数来自中国的朝鲜族女性即使在取得韩国国籍后,仍更趋于中国国家的认同,主要是收到受到文化差异、韩国社会性别歧视的影响(全信子,2012)

移民的经历深刻地影响女性的公共和私人生活——她们的劳动力参与、职业集中度、宗教信仰、婚姻角色和满意度,以及她们的自主权和自尊(Pedraza, S,1 991)。在面临一些文化不适应和因原籍、职业、母国、移民动机带来的污名时,女性移民有着自己身份实践策略。

一方面体现在向内的家庭、个人空间的实践。在台湾,来自印尼、泰国、越南的婚姻移民,依据各自家乡的食物与语言得以形成各自的群体认同,在行动上则体现为通过同乡聚餐维持原有的饮食习惯、借助家庭烹饪影响部分家庭成员的饮食习惯(林开忠,2006);东南亚籍女性能理解、接收与组织原生社会与台湾社会里的性别文化,实践与认同"好太太"、"好媳妇"、"好妈妈"的性别规范,以应对协商在台生活中所遭逢的文化差异与污名歧视,并从家务劳动与母职角色中获得力量与培育能量(王翊涵,2011)。

另一方面体现在从私人空间至公共空间的实践延伸。在美国,面对压迫的第 一代日本女性移民往往以隐蔽和间接的方式努力获得对工作和生活其他方面的 控制权,正是这种努力培养了他们的自主和自立意识,使他们能够超越环境的限 制,从基本的卑微工作中获得一定程度的满足(Glenn, E N,1980);对在美国的韩 国移民家庭研究发现,韩国移民妻子们意识到自己对家庭的贡献而获得的自豪感 和荣誉感等心理资源,成为其挑战家庭中的性别不平等的主要动力(Lim, I,1997)。 在台湾, 菲律宾家政女工的生活分为前台(工作日的雇主家)和后台(休息日的 公共空间),同时还有另一组前台(在母国的另一种生活方式),在母国的亲友面 前,她们通过物质收益的展演扮演成功致富的海外英雄,让私人消费成为一种反 抗雇主控制、脱离职业身分污名、展现自我认同的实践(蓝佩嘉,2011);经营小吃 店的女性婚姻移民,通过经营小吃店与台湾人及台湾社会进行互动,以生财有道、 广结客源为最高目标实践着自己的经营策略,从台湾人的捧场、肯定与国台语变 得流利等过程中获得一定的自我肯定(邱琡雯,2007); 在台湾花莲的婚姻移民妇女, 运用跨国性的文化资源开创第三空间使自己渐渐立足于本地社会,并在这个过程 中中维系母国的文化实践与传承,如:在私领域里与同乡共享家乡食物、教给子 代母国的语言,在公领域里利用东南亚饮食文化进入餐饮市场创业,并因市场上 的成就有效提升家庭中的权力位置(赖淑娟,2011)。

在跨国流动和跨国婚姻过程中,女性移民的实践体现出了不同程度的地能动性,她们往往能够因地制宜地发展出自己的身份实践策略,多数人在坚持原有的

文化认同上,选择性的吸收移民接收国的价值观(如本地社会对于女性在家庭中的角色期待),并在互动中构建自己的身份认同。既往研究对于本文的研究提供了思路上的启示,首先,对于女性婚姻移民的讨论,多数研究聚焦于婚姻家庭和文化适应的形成机制与现状分析,对于认同议题的探讨也不乏少数,但补充多元研究对象的相关讨论仍具有一定意义。其次,在移民认同研究方面,现有研究主要关注劳工移民、移民家庭及移民二代,对于女性婚姻移民的认同问题尚未给予足够的关注。最后,既往与认同相关的实证研究多分散在族群认同、性别角色认同、国家认同等不同领域,鲜有研究将研究对象身上的多种认同置于同一框架下进行讨论,进而分析这些认同对个体行为的作用机制。因此,本文旨在弥补这些研究不足,深入探讨女性婚姻移民的认同问题,并分析多种认同对个体行为的影响机制。

四、边民社会、跨境民族与女性婚姻移民

结合具体的现实情况来看,本文的田野位于中国的西南边境,该地是国家治理话语体系中的"边疆"、"边境地区"、"边民社会",亦是跨境民族聚居地,本研究中的缅籍女性所涉及到的民族包括汉族、佤族、拉祜族、傣族皆属于跨境民族,因而本研究中的婚姻,既是跨国婚姻又是跨境民族婚姻,具有双重属性。长期以来学界对于我国边境跨国婚姻已经有了丰富的研究成果,对边境跨国婚姻相关研究单独进行梳理对本文的研究具有重要的参考意义。在边境跨国婚姻相关研究中,地域上主要集中在云南、广西、东北等与邻国有接壤的省份,对象涉及到中缅、中越、中老、中俄等跨国婚姻家庭,因地域和民族差异较大,故此处主要讨论与本研究相关的中国西南边境的跨国婚姻,即跨境民族通婚。

(一) 成因解释

针对边境地区跨国婚姻的形成机制主要有三种角度的解释,包括地缘因素、 社会人口结构和婚姻圈变迁,以及个体行为选择,涵盖了宏观的社会结构以及微 观的个体互动。

首先是地缘因素,边境地区的居民相互往来的历史悠久,在国家边界和管理政策出现之前,他们所生活的其实就是同一片土地,在日常生活的各方面都有密切关联。并且,在国家力量进入当地后,边境的管制仍相对松散,跨越边境对于许多边民而言是一种日常的、生活化的非法跨境(吴曼,2018)。地缘因素是造成边境地区非正常人口流动、走私、毒品、艾滋病等社会问题突出的客观因素(周建新,覃美娟,2010)。从互动论的视角来看,边民跨国婚姻是边民之间日常生活互动交往中通过各自所拥有资本相互交换的结果(赵静,杨梦平,2016)。

其次,有一部分学者从人口结构和婚姻圈变迁的角度对此进行理解。沈海梅认为正是由于中国人口的性别失衡使得中国成为吸引亚洲女性跨国移民流动的巨大洼地(沈海梅,2012)。有学者提出,跨境婚姻行为事实上是由很深刻的人口因素和社会因素所推动(戴波,赵德光,2015;李碧华,2008)。从人类学的视角出发,王晓燕认为,中缅跨国婚姻的存在是核心通婚圈延续和变迁的结果,而这主要源于农村社会生活的变革以及婚姻市场的变化(王晓艳,2014)。并且,由"婚姻挤压"效应所产生的影响不仅正在不断扩大,已经成为跨国婚姻移民数量激增的重要诱因(杨文英,张咏梅,2013)。

最后,有较多的第三类解释则是从个体行为的角度出发。有学者认为,边境跨国婚姻带有明显的利益追求动因,是典型的功利型婚姻(王晓丹,2011)、是边民的理性选择(戴波,赵德光,2016;李智环,张家琪,2020)。从社会学选择行为的视角分析,边境地区跨国婚姻既是跨境边民在应对环境时的客体性选择,也是在跨疆界传统小社会中基于自身的主观意识、主体认知而作出的主体性选择(保跃平,2013)。类似的,王越平等认为跨国婚姻是一种为实现婚姻收益的社会与文化资源的整合以及男女双方对情感的诉求的主体性选择(王越平,陈民炎,2014)。

概括来说,边境跨国婚姻是一种特殊的,建立在地域认同基础上、以族群信任为纽带的婚姻类型,同时还受到受到现代国家关系制约(罗柳宁,2010)。基于此,就会衍生出国家政治层面、地方社会层面、个体家庭层面的多重特质并产生相应的影响。

(二)边境跨国婚姻中的女性与"问题"

作为跨境民族,嫁到中国的外籍女性并不会像其他移民一样受到来自异文化的冲击,一部分学者的研究展现了外籍女性在适应本地生活方面体现出积极的一面。例如,云南金水河村的傣族外籍妻子会力求通过各种努力来提升社会地位,更加注重营造地域生活的社会形象,其社会认同感远强于国家认同和民族认同(谷家荣,2009);大多数跨国婚姻家庭较为稳定,嫁到保山境内的缅甸媳妇大多数都能很快适应本地生产生活,而且经过锻炼教化,很多缅籍媳妇的能力比丈夫还强,因此成为家庭核心和支柱(杨文英,2011)。有学者从家庭与性别的角度对跨国婚姻中的夫妻权力进行探究,指出跨国婚姻会对对家庭内部的性别关系和权力形成新的影响,体现在女性不仅能履行、还可以规避和重新协商对于家庭责任的性别化期待(黄鹏丽,何式凝,2016);尽管官方话语下的制度法规在缅甸媳妇在华的日常生活中构建起不可逾越的"硬边界",但她们利用自身的语言和人文优势,在国家制度与实践的"缝隙"中寻找自己的生存空间(杨青青,张梦妍,2020)。

与前者相反,很多学者认为通过跨国婚姻进入中国生存的外籍妇女,尽管在 实践中做出适应性的努力,但是由于无法取得合法身份,在身份认同和社会融入 方面存在问题,出现了"悬置说"。

从粤西乡村外籍妇女具体的生活实践来看,其在家空间中获得了施展个人权力的契机,但其权力仅限于家空间内,现阶段难以拓展至家以外的更大区域(万蕙,朱竑,2020);越南媳妇的生活受到家庭、村庄和国家的三重制约,呈现出的状态是身体上的嵌入与关系上的悬置,而制度性歧视与社会关系的相对悬置,使她们难以融入村庄,同时,以内部关系网为核心的交往模式,更限制了她们面向外部空间的活动(鱼耀,2020);"身份合法性"问题是所有困境产生的根源,跨境婚姻主体的"在场"与身份的"悬置"之间存在一种张力,使得跨境婚姻主体及家庭面临日常生活的共生互嵌以及特定利益场域拒接排斥的困境(郗春媛,2020);国家政策、集体福利以及日常生活,都在通过制度或非制度化的方式建构一条关于"我群"和"他者"的清晰边界,并且越南籍新娘缺乏独立身份,她们面临着主体性丧失的困境(胡静凝,2022)。

除此之外,很多研究认为"非法性"身份给女性婚姻移民造成的负面影响, 会延伸到跨国婚姻家庭的子代、当地社会乃至法律制度上,出现了"问题说"。

在社会影响方面,部分学者认为,跨国婚姻子女相比于正常婚姻家庭的子女,在社会化过程中存在一系列难题,容易做出越轨举动,成为影响当地社会治安的不稳定因素(熊威,杨海东,2016);外籍媳妇难以取得中国国籍,在中国缺乏合法身份,使其存在认同危机,这给跨国婚姻后代社会化增加了挑战并导致后代出现国家认同、文化认同等问题,成为地方社会的隐患(龙耀,2007;陆琴雯,2013;庄红花等,2019)。

也有学者关注到了跨国婚姻存在的其他问题,例如存在"骗婚"现象,即境外女子越境主动嫁给中国男子,在骗取对方信任后"卷款"逃跑(保跃平,2013)。这是由于大部分边境居民选择跨国通婚都是在不同程度上受到"婚姻挤压"效应的影响,给不法分子借助婚姻进行钱财诈骗提供了机会(陆海发,2016)。另外则是给计划生育工作增加障碍、增加疾病防治难度,造成边境管理危机(宋才发,2019;张金鹏,保跃平,2013)。少部分研究认为,边境跨国通婚也会带来一些正向的社会效应。边境跨国通婚在促进跨境民族的文化交流、满足我国边民的婚育需求以及促进与毗邻国家的资源整合(如劳动力资源、土地资源)等方面都会发挥积极的作用(陆海发,2016)。类似的看法还有,于楣等认为边境跨国婚姻能有效缓当地男女比例失衡问题,促进国家间的友好交往和经济交流(于楣,高延芳,2019)。

在法律方面,有学者认为,跨境婚姻长期、大量存在,且当中的外籍人员长期非法居留在中国境内,侵蚀了国家法律尊严,阻碍了法律实施,甚至影响了中

国与周边国家的关系(罗刚,2020)。边疆治理是国家治理的重要内容。边民跨境通婚是跨国婚姻的特殊形式,延伸的是居留、国籍及移民社会融入等问题,从而涉及到国家主权和法律制度、国际关系、边境安全、边疆稳定及社会和谐等问题(任新民,纪洪江,2016;谢尚果,罗家珩,2016)。从行政管理的角度看,陆晶等认为跨国婚姻移民管理存在移民身份合法性的制度困境、身份重构的制度缺位、身份转换的执法困境、法律责任不完善的问题(陆晶,杨长波,2022)。

总体来看,相关学者普遍认为政府对跨国婚姻相关问题不够重视,建议中多呼吁政府及相关部分加强相关法律法规的制定与完善,转变移民管理政策(武艳华,2019;陈雪,2020)。除此之外,亦有学者提出不能过分注重完善法律而忽视地方系统的调控作用。如王晓艳认为,要考虑到虑国家制度环境、民族传统实践以及主体意愿之间的矛盾(王晓艳,2016);罗柳宁等认为应该注意村民自治组织、乡规民约、少数民族习惯法等在稳定边境社会的重要作用,以弥补国家法律在边境这种容易出现国家权力真空的特殊场域以及国家法律显得疲软时所造成的低效和浪费(罗柳宁,2010)。

(三) 小结

首先,从整体来看现有的跨国婚姻研究个体差异较大,一是因为研究对象的个体差异大,二是因为边境地区地域差异大,存在着国家差异、民族差异、地区文化差异等,因而需要不断扩充研究。也就是说,我国西南地区边境线漫长且民族众多,同一地区的不同民族之间、不同地区的同一民族之间都存在着一定的差异,跨国婚姻中外籍一方的原生地也存在差异,因而需要不断扩展相关研究,以形成我国边境地区跨国婚姻的整体图像。目前关于边境地区的跨国婚姻研究呈现个体化特征,田野地点多为一个或几个村落,总体在数量和覆盖范围上已形成一定规模,能够反映出在华跨国婚姻的整体特质。但是,随着国际社会、国内社会各方面的飞速变化,跨国婚姻的现状也会飞速产生改变,需要研究者不断的进行关注与挖掘。

其次,从研究内容来看,现有研究较多是基于宏观层面的国家治理,对于微观的个体有所忽视,很多分支议题有待完善。跨国婚姻是较为复杂的综合性议题,其中包含了政治、经济、文化多个层面,小到个体行为选择、家庭性别与婚姻,大到区域治理、国家安全、国际交往,值得不同领域的学者进行深入的研究与探索。涉及到身份认同的研究,多认为此类跨国婚姻中的缅籍一方及其子代存在认同问题(尤其是国家认同问题),但并未对个体的认同进行深入解读。

另外,现有研究缺乏对现代化进程中民族传统的关照。我国西南边境地区跨国婚姻的背后,有着更宏大的跨境民族议题。边境地区两国间"互联互通"的关

键节点和重要枢纽,在长期的历史交往与演进中所形成的跨国民族性质乃是其基本人文特征(邓玉函,周春婵,2020)。跨国婚姻的基础正在发生从传统社会文化向市场经济的变迁,它带来了跨国婚姻性质的改变,甚至可能由此带来该区域社会稳定形态的重大转变(郑宇,杨红巧,2009)。中缅边境外籍边民跨境流动中的婚姻管理、教育和务工是周边命运共同体建设中的一个重要缩影(尤伟琼,董向芸,2020)。可以看到,目前跨国婚姻已逐渐从边境村落、城镇向更远的内陆地区延申,如果想要化不稳定因素为加强国家间睦邻关系的积极纽带,必然要增加对现代化进程中民族传统的关照,深化对跨境民族的研究,从更立体的角度对区域治理提供扎实可靠的理论支持。因此,对于跨国婚姻议题,学界需要兼顾宏观、微观两个层面,从多学科视野进行探究,发展更加全面、立体的跨国婚姻研究。对于跨境民族、跨国婚姻这样的问题,如邹吉忠所言,这是作为社会实践主体的跨国民族与人民在实际生活过程中出现的实践问题,我们的学术研究重新回到生活实践中去,按"做"的逻辑,对相关问题进行实证、实践、实验的把握(邹吉忠,2010)。

第三节 研究方法与分析框架

一、研究方法

本研究采用更开放和更具有灵活性的质性研究方法,以便深人探讨多元和复杂的跨国移民身份认同和实践,具体方法如下:

首先是前期准备工作。在确定以生活在中国的缅籍女性为具体的研究对象开始,我先以"缅籍女性"、"缅籍妇女"、"缅籍媳妇"等具有国籍特质的关键词为引查阅了相关的具体研究,在文献梳理的过程中发现这一对象与"跨国婚姻"常联系在一起,而后便将文献梳理扩大至"跨国移民"这一更大的议题。经过前期的田野调查,这些缅籍女性的民族特质引起了我的注意,于是在调查和分析的过程中补充了"跨境民族"、"跨国民族"相关文献的梳理;此外,考虑到田野点的政治、地理位置特殊性,"边境地区"、"边民"研究亦被纳入参考。经过初期的调研和分析,我最终将本研究的落脚点放到了身份认同这一议题上,故对此方向的文献进行了学习和整理;此外,为了获得更全面的视野,纵向上,我查阅了与田野点相关的地方志、中缅两国的过往外交条约,横向上,我参考了中国一侧对于涉外婚姻的相关法律和管理规定、近年相关新闻报道等资料,对这些文献的梳理与运用贯穿于本研究的各个阶段。

其次是实地研究的开展,主要用到了参与式观察法和半结构式访谈法。采取滚雪球式抽样,共获取了30个缅籍女性为研究样本。2023年的一年中我在云南省临沧市沧源县开展了多次田野调查,地点涉及1个县城、5个自然村,我在田

野中进行了参与式观察并对生活在当地的 30 名缅籍女性开展了半结构式访谈。 我选择了自己的家乡作为本研究的田野调查点,得益于本地人的身份优势和关系 网络,我在进入田野和获取访谈对象上没有遇到太大的困难。初步的田野调查在 2023 年 1 月和 2 月,期间共走访了 21 位缅籍女性,参加了其中 1 名缅籍女性在 当地举办的婚礼。第一次田野调查结束后,在回顾资料和梳理文献的过程中,我 发现网络和以手机为主的智能移动终端对于缅籍女性的生活有一定的影响,并在 第二次调查中刻意关注了这方面的信息。第二次田野调查在 2023 年 7 月和 8 月, 我再次走访了先前接触的 9 位缅籍女性,并新接触了另外的 9 名缅籍女性,选择 了 1 个自然村为重要观察点,参加了 1 场有该村代表队参与表演的火把节文艺活 动。第三次则是在 2024 年初的补充调查。此外,有 2 名缅籍女性是我日常生活 中经常往来的对象,对于她们的日常生活观察和记录亦作为本研究的重要材料。

在田野调查阶段我主要使用了半结构化的访谈模式,通常我会以以闲聊的方式开启一次访谈,过程中穿插结构性问题以获取一些必要的基础信息。同时,我在访谈全程都秉持尊重与友善的态度,对访谈对象的发言给予充分的关注,并为那些善于表达的访谈对象提供足够的发言空间,以尽可能全面地了解她们的人生经历与日常生活,从而为我的研究提供丰富而详实的素材。由于我并没有选用严格的一对一访谈模式,所以偶尔也会有其他人参与其中,如:缅籍女性的家属、邻居,他们在谈话中的发言亦作为材料被收集。为了减少距离感,整个过程中我都使用方言与访谈对象进行交流,在走访不会说汉语的缅籍女性时,我会请求一名我们共同认识的本地人或是在场的其他人使用民族语言进行翻译。在征求访谈对象的同意后,我使用笔记本记录了访谈内容,结合我的观察记录,最终整理出5万字的田野调查笔记作为本研究中最重要的一手资料。

二、分析框架

本文将采用符号互动论作为最基础的观察和分析视角。符号互动论的基本观点包括:人们对事物做出反应的行动依据是这些事物对于他们的意义;意义源于我们与他人的互动;人们在互动中成为社会人;人在情境中行动或互动是有目的的;社会由参与互动的人构成(乔治·瑞泽尔,2021)。对于缅籍女性与家庭成员、地方社会中的他人之间互动的观察和讨论,贯穿于本研究调查和分析的各个阶段。

以符号互动论为基础建立和发展起来的认同理论(Identity Theory)为本文分析框架的搭建提供了更为具体的参考。该理论由 Stryker 的一项关于男性和女性对于首次怀孕的行动反映的实证研究发展而来(Stryker, S,1968),以他为首的一些学者在此后不断深入该研究并发展出了一套理论框架。认同理论关注的是人们在社会生活中承担的角色,以及这些角色所赋予的各种认同相互间的关系,它将

认同视为一种动力结构——它既能够适应长时期的群际关系的变化,也能够对应即刻间的互动背景(周晓虹,2008)。而本文关注的正是缅籍女性的多重认同与身份实践,并试图以此为例,将该群体的认知和行为同社会结构因素相联系,以自下而上的、动态的视角来研究在中国西南边境地区的这一类特殊跨国移民。因而,我认为该理论与本文的研究有着较高的契合度,能为本文的分析提供更为切合的参考,这也是选用该理论的最主要原因。

这里需要说明的是,认同理论自提出至今,基础命题已经由大量的实证研究进行了验证,具备较好的信度;但同时,该理论相关的实证研究以定量研究为主,并且样本皆来自于西方社会,鉴于中西方社会的差异,该理论中更加具体的操作与分析的效度还有待商榷。因而,本文仅以认同理论最基础的几个命题作为参考:在认同理论看来,人与多少群体产生互动,就有多少种认同,认同指代的其实就是某个群体为基础的自我,是内化的角色期望(Stryker, S, et al.,2000)。多种身份认同存在于一个层级结构(hierarchy)中,在这个层级结构中,不同的身份认同依靠凸显性(identity salience)来进行定位,一种认同在该结构的位置,关系到其在各种情况下被调用的可能性,从而影响到该认同所对应的行为出现的可能性(Stryker, S, et al.,1982)。人们的大部分生活不是在整个社会的背景下进行的,而是在相对小的和专门的社会网络的许多背景下进行的,个体与小的社会网络中其他人的互动和情感联系会对认同产生影响,这种互动和情感联系分别被称为互动承诺和情感承诺(Stryker, S,2007)。该理论将"社会行为"操作化为"角色选择行为",以最极简的形式来说明认同对于社会行为的影响路径,即承诺(commitment)影响凸显性,进而影响角色选择(Serpe, R T and Stryker, S,2011)。

基于此,本文将分为三个部分对缅籍女性的身份认同与实践进行逐步探析。第一部分,将从西南边境特有的社会背景切入,先从国界变动与历史沿革、边民互动方面理解边民社会,再对缅籍女性的个体情况和婚姻情况进行阐述,将其置于地方社会中进行整体理解;第二部分将视线聚焦到缅籍女性的日常生活中,从跨境行为的个体合理性、性别身份与家庭生活、民族身份与族群互动这三个方向去解读缅籍女性的跨境生活,分析地方社会、家庭、族群三个互动场景中缅籍女性对于自己身份的认知与运用,探讨其如何通过日常生活构建自己的身份。第三部分,基于政治层面的国家变动和制度变革的背景,分析缅籍女性对于母国的认同,以及在应对中国制度边界变动时体现的身份认同,再聚焦于制度影响下的社会变化,从更具体的事例中分析缅籍女性丰富的身份实践。

第二章 嫁在中国:中缅边境的缅籍女性

第一节 边境小城:沧源

一、沧源县概况

沧源县全称为沧源佤族自治县,隶属于云南省临沧市,是全国唯二的佤族自治县之一,地处横断山脉以南,北回归线附近,地形复杂,多山多河,地势整体东高西低,因气候受季风影响较大,干湿分明,加之纬度较低,日照丰富,四季温暖,长久以来本地居民多以农业为生。根据沧源县在2023年公开的统计公报,全县常住人口为15.88万人,其中城镇人口5.45万人,乡村人口10.43万人;全县户籍人口173012人,少数民族占总人口的比重为94.13%,其中佤族占总人口比重85.48%(李红,2023)。如佤族、拉祜族这样的直过民族占据了沧源县人口的绝大多数,这类民族在新中国成立后直接从原始社会跨越多种社会形态直接过渡到了社会主义社会,因历史因素和自然因素的局限,一直以来,沧源县经济发展水平较为落后,曾被列为国家级贫困县,直到2019年4月才正式脱贫摘帽。

沧源县是云南省 25 个边境县之一,全境属国家二类开放口岸,西部和南部与缅甸联邦共和国接壤,边境线长度 147.083 公里5,境内有永和口岸、芒卡通道等多个连通中缅两国的通道,沧源县政府驻地位于勐董镇,距离最近的出国口岸——永和口岸路程仅 14 千米,该口岸连通缅甸佤邦(又称北掸邦第二特区),是前往缅甸佤邦的重要路上通道。现阶段,与沧源县隔国界线相对的缅甸一侧分属佤邦(又称缅甸掸邦第二特区)和果敢(又称缅甸掸邦第一特区或掸邦北部果敢自治区),前者与沧源县接壤更多,因复杂的历史、政治原因,佤邦和果敢相互分立,在管理上互不连通,二者内部武装势力间以及与缅甸官方间的关系错综复杂且变动频繁,此处不展开叙述。根据公开信息,沧源海关业务范围涵盖沧源县全境(除芒卡通道外),芒卡通道由同级别的孟定海关监管作业6,而孟定海关驻地孟定镇隶属于与沧源县相邻的耿马县。此外,从孟定海关管理的另一个口岸——清水河口岸出境可直达缅甸果敢,同时该口岸亦是前往缅甸佤邦部分地区的便捷通道。

可以说,沧源县是我国西南地区连接东南亚的重要陆上"窗口",因特殊的自然和人文因素,此地有着与内地社会不一样的边民社会"气质"。

⁵ 信息来自:沧源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cangyuan.gov.cn)-沧源概况-https://www.cangyuan.gov.cn/zksd/cygk.htm

⁶ 信息来自: 中华人民共和国昆明海关门户网站 (customs.gov.cn)-隶属机构介绍-沧源海关-http://kunming.customs.gov.cn/kunming customs/611293/611297/611299/3374176/index.html

二、特殊的边境社会

中缅边界沧源段为佤族、傣族、汉族等民族交错杂居区域,同一民族跨境而居,各民族之间友好往来源远流长,民间往来自由已成历史习惯(李明富,肖国光,1998)。

在被纳入现代国家管辖体系前,沧源县这片区域由多个此消彼长的地方部落和土司势力控制,并未形成固定且统一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这些地方势力控制和影响的范围囊括了今缅甸境内靠近中国一侧的部分地区。对于当时的人来说,权威和集体观念来自于部落这样的地方势力以及相应的宗教,例如佤族信奉原始宗教、傣族信奉南传佛教(又称小乘佛教)。

新中国成立后,为解决两国间长久以来存在的边界和领土问题,在中国和缅甸双方的共同努力下,两国于 1960 年 10 月 1 日缔结《中华人民共和国和缅甸联邦边界条约》(1960),并据此开展了两国边界的勘察和界桩树立工作。1961 年 1 0 月 13 日,中缅两国政府签订《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缅甸联邦政府关于两国边界的议定书》(1961),自此中缅边境线位于沧源县境内的部分正式被确定,由144 号界桩至 177 号界桩进行明确分界。而在此之前,此段边界线一直属于中缅边界南段未定界之一,并且在两边政权对边界划分存在争议的多段时期,今缅甸户板(HOPANG)、滚龙(KUNLONG)、迈莫(MONG MAO)⁷等地曾经受到中国一方的管辖,今沧源县的班老乡(过去称班老部落)等地亦曾受到缅甸一方的管辖(李宗汉,李洪志, 2006)。

在明确的国家界限形成后,国家力量对边境的管理不断加强,对本地社会形成了较为深远的影响,"边民"、"边境地区"这样来自上层建筑的话语被赋于此地。过去杂居于像沧源这样的边境县国境两侧区域的民族,因政治力量被划分到了两个国家,成为了"跨境民族",实际上缅甸佤邦的佤族、拉祜族即中国一侧的佤族、拉祜族,果敢的果敢族即中国一侧的汉族,同一族群在语言、文化、信仰上基本相同。因而在地方社会上,边境两侧的居民依旧频繁互通往来,诸如互市、通婚、探亲、打工、宗教活动……都是往来两国的常见事由,同时也存在一些违法犯罪活动,这背后有经济、政治、生态及文化等多重因素的影响。1997年,为了规范管理和边境地区的稳定,中国政府和缅甸联邦政府就中缅边境管理与合作达成《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缅甸联邦政府关于中缅边境管理与合作的协定》(1997),该双边协定中对"边境地区"和"边民"进行简要的概念界定,其中第二十条对边民持"双方商定的出入境通行证"出入国境,在"规定的边境地区"活动首次达成国家层面的共识。这一协定为各级管理者提供了制度依据,也

⁷ 此处缅甸地名的中文翻译沿用 1997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缅甸联邦政府关于中缅边境管理与合作的协定》(中文版)中的《两国边境地区名单》标准翻译。

为两国边民在边境地区的活动提供了行动规范。根据中国外交部官网条约数据库公开信息显示,中缅两国长期以来在经贸、文旅、科教方面缔结了多个双边协定,此外在反恐和打击犯罪等其他方面亦有诸多合作。

在地方上,云南省针对中越、中缅、中老的边民往来制定并发布了专门的管 理规定,例如,1990年云南省政府公布了《云南省中缅边境地区境外边民入境 出境管理规定》(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1990), 2015 年省政府令第 197 号对该 文件内容进行修改(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5); 1992 年颁布了《云南省中缅 边境地区中方人员出入境管理暂行规定》(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1992),两个 文件一直沿用至今。2006年4月29日,中国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 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法》(2006),其中第二十四条 规定:公民从事边境贸易、边境旅游服务或者参加边境旅游等情形,可以向公安 部委托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申请中华人民共和国 出入境通行证。这为中缅国界线两侧的边民相互往来提供了重要的法律及制度依 据,亦降低了两国边民合法跨境的制度门槛,但由于边境管理不完善、边民法律 意识淡薄等原因,偷渡出入境的现象仍然长期存在。2018年4月2日,国家移 民管理局(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管理局)组建成立,国家移民管理局下设边防 检查管理司负责边民出入境检查、临时入境许可和边境地区出入境通行证签发管 理工作,并在沿边地区设立专门的边境管理机构8,中国一侧对边民的管理日益 规范与科学,不断迈上新台阶。

在2020年以前,横跨中缅两国的正式和非正式通道繁多,民间来往密切,街道上常见缅甸人开的玉石珠宝店、杂货铺、按摩店、小吃摊,在甘蔗、茶叶、烤烟等本地主要经济作物收获的季节,亦有不少中国农户雇佣缅籍工人,每日的工价在50至100元人民币不等,通常都低于本地工人的用工价。在COVID-19疫情发生后,中国一侧对于非法滞留在华的缅籍人员依法进行遗返,沧源县永和口岸自2020年4月起实行"客停货通"政策,至2023年4月才全面恢复通关(赵正敏,肖磊,2023),邻县孟定镇的清水河口岸于2023年2月23日全面恢复通关(王宇龙,李强,2023)。此前一段时间为"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沧源县所辖的勐董镇等各个边境乡镇对通往缅甸的各类便道进行封堵,并组织巡逻队在边境一线长期巡逻(罗芳薇,2020)。自此,沧源县境内与缅甸接壤的边境一线除了标定国界的界桩外,由密布的铁丝网栅栏实现了更为严格的物理标定与分隔。此外,2023年中缅两国相关部门加大力度联合打击整治电信诈骗,缅北向我方移交3.1万名中国籍电诈犯罪嫌疑人(熊丰等,2023),地方上对于出入境管理随之亦更加严格。

⁸ 信息来自: 国家移民管理局门户网站(nia.gov.cn)-组织机构-概况信息-国家移民管理局基本概况信息-https://www.nia.gov.cn/n741430/n741506/index.html

目前,边民往来只能持合法证件通过相应口岸出入境,从山间小路偷渡出入境的情况已基本杜绝。

总体上,在过去的很长一段时间里中缅两国的官方对于两国边民的友好往来 持积极态度,加之地缘、经济等因素,也使得该地区国界两侧的边民贸易往来和 人员流动频繁。尽管在上个世纪六十年代,沧源县曾通过宣传外事政策、纪律对 两国沿边男女青年婚恋进行反对,但沿边出入通道多,一般边民出人国境多绕过 边防工作站(李明富,肖国光,1998),因而涉外婚姻实际上并未得到严格干预。当 地存在的大量跨国婚姻家庭即是边民社会的一大特征,目前,根据沧源县民政部 门相关人员表示,截止 2023 年底,沧源县民政部门累计办理涉外(边)结婚登 记 1115 对,离婚登记 87 对。结婚登记的数量在 2010 年后明显增多,但仍存在 大量未进行登记的家庭。

农 2 1 把碳去砂片(边)相烟豆儿乳灯农					
时间截点	累计结婚登记/对	累计离婚登记/对			
2023年12月31日	1115	87			
2020年12月31日	1065	48			
2015年12月31日	697	5			
2010年12月31日	129	0			

表 2-1 沧源县涉外(边)婚姻登记统计表

三、重要观察点N村

本研究中有一半的访谈对象生活在 N 村, 是最重要的观察点。N 村是一个自然村, 隶属于沧源县境内的某行政村, 分为上寨和下寨, 分别为该行政村的两个村民小组。

N村海拔在1500千米以上,距离乡政府驻地近10千米,全程为盘山公路,这条路直到2014年才实现水泥硬化。N村上下两寨依山势高低分布,由一条下山的主路连接贯通,相距500米左右,沿路分布着耕地,常驻人口325人,其中男性185人、女性150人,民族构成以拉祜族和佤族为主。每年近65人外出打工,其余多在本地从事第一产业,烤烟、荷兰豆、茶叶为N村最重要的农业经济产物,人均年收入为1.2万元(统计包含缅籍人口)。缅籍人员情况方面,截止2023年12月,生活在N村的缅籍人员共21人,其中缅籍女性15人,2人为7号访谈对象和8号访谈对象的亲兄弟,其余4人为缅籍女性在缅甸所育子女。15名缅籍妇女中,8名为拉祜族,7名为佤族,其中仅1人非同族通婚。

值得注意的是,N村的两个民族之间有着较为明显的区别。首先是语言文化和宗教信仰方面,两个民族有各自的语言并作为各自日常生活的主要用语,能熟练使用两种民族语言的村民约有118人,拉祜语和佤语在语调、发音上区别明显,

两个民族均无文字,但是都有以英文字母为基础的现代版民族文字;拉祜族全部信仰基督教,绝大多数佤族信仰原始宗教,极个别信奉基督教,本村拉祜族做礼拜时使用的歌词为拉祜文,佤族主要使用汉字,拉祜文的使用率高于佤文;其次是房屋分布方面,两个民族间有明显的居住分界线,上寨的房屋从最高处往低处沿主路对称分布,上半段为拉祜族村民房屋,下半段为佤族村民房屋,下寨则全部是佤族村民房屋。彼此的相同点体现在房屋布局基本一致,且皆不建围墙、不设大门;第三是婚姻缔结方面,在N村佤族与拉祜族通婚情况并不普遍,同族结婚为主流,笔者在访谈过程中发现,两个民族双方对彼此的婚姻观念和婚俗认同度不高,表现在闲谈言语、婚礼仪式等方面;总的来看,两个民族的人口长期以来杂居在N村,同时在语言文化、生活习惯、宗教信仰方面存在明显的区分度。

第二节 作为边民的缅籍女性

本研究以 30 位现居沧源县境内的缅籍妇女为研究样本,年龄在 24 岁至 57 岁之间,民族属性为佤族、拉祜族、汉族、傣族四类,她们分别来自缅甸的佤邦、腊戌、果敢三个不同的地区⁹,具体地点都属于中缅边界线缅甸一侧县级行政区域内。从成长环境和家庭情况、受教育背景、民族和宗教背景三个方面可以获悉这些缅籍女性的基本人物画像。

第一,原生家庭情况与社会环境。30 位被访者均来自多子女家庭,23 位被访者在缅甸的老家是山区小型村落,5 位在缅甸的老家位于有集市的小城镇,2 位的老家在腊戍城内;27 位的原生家庭都是以务农为生,其余 3 例的情况为: 1 8 号和 29 号的原生家庭在当地从事杂货零售,28 号的父亲为当地小军官。此外,其中有 8 位被访者与生活在沧源县境内的中国籍居民有亲属关系,背后有复杂的个体家庭、历史等原因(例如,原是中国境内居民但因父辈祖辈早年长期迁居境外而失去中国户口,因而与中国籍居民有堂表亲等关系);社会环境方面,佤邦和果敢曾相对独立于缅甸政府的管控,自 2017 年后果敢由缅甸官方政府接管,腊戍是缅甸北部的重要城市,长期以来都缅甸官方政府管辖,佤邦和果敢近几十年来不定期爆发规模不等的武装冲突,腊戍相对前二者稳定,但 2024 年初开始腊戍部分地区局势发生动荡,所有被访者家中男性亲属都有服兵役的经历;在中国对电信诈骗打击力度加大和电话卡实名制之前,果敢和佤邦居民常常购入中国一侧的电话卡使用,但是价格通常高达上百元人民币;佤邦和果敢两地基本都在使用中国的人民币,腊戍大部分地区通用缅币,少部分更靠近中国的地区亦有人

20

⁹ 至 2024 年 3 月, 缅甸北部局势仍处于混乱状态, 此处的户籍所属地, 按照被访者自述和办理相关证件时的归属来区分。

使用中国的人民币10。

表 2-2 缅籍女性个人信息表

—————————————————————————————————————							
编号	出生年	民族	缅甸户籍	熟练语言	宗教信仰	受教育类型/年	
1	1990	佤	腊戌	汉语、缅语、佤语	原始宗教	缅语教育3年	
2	1988	佤	腊戌	汉语、缅语、佤语	原始宗教	_	
3	1988	佤	佤邦	佤语	原始宗教	_	
4	1992	佤	佤邦	汉语、佤语	原始宗教	_	
5	1980	佤	佤邦	佤语	原始宗教	_	
6	1999	佤	佤邦	汉语、佤语	原始宗教	_	
7	1986	佤	佤邦	汉语、缅语、佤语	原始宗教	_	
8	1992	佤	腊戌	佤语、缅语	基督教	缅语教育3年	
9	1967	佤	佤邦	佤语	原始宗教	_	
10	1999	佤	佤邦	汉语、佤语	原始宗教	_	
11	1991	佤	佤邦	汉语、佤语	原始宗教	汉语教育3年	
12	1982	佤	佤邦	汉语、佤语	原始宗教	_	
13	1993	拉祜	腊戌	拉祜语、缅语	基督教	缅语教育3年	
14	2000	拉祜	腊戌	汉语、拉祜语、缅语	基督教	缅语教育3年	
15	1993	佤	佤邦	汉语、佤语	原始宗教	_	
16	1989	佤	佤邦	汉语、佤语	原始宗教	_	
17	1989	佤	佤邦	汉语、佤语	原始宗教	_	
18	1986	佤	佤邦	汉语、佤语	原始宗教	汉语教育2年	
19	1980	佤	佤邦	佤语	原始宗教	-	
20	1983	佤	佤邦	佤语	原始宗教	_	
21	1999	佤	腊戌	汉语、佤语、傣语、缅语	基督教	缅语教育 10年	
22	1987	拉祜	腊戌	拉祜语、缅语	基督教	缅语教育7年	
23	1984	拉祜	腊戌	汉语、拉祜语、缅语	基督教	缅语教育5年	
24	1998	拉祜	腊戌	拉祜语、缅语	基督教	缅语教育4年	
25	1996	拉祜	腊戌	汉语、拉祜语	基督教	_	
26	1980	拉祜	腊戌	汉语、拉祜语	基督教	_	
27	1988	拉祜	腊戌	佤语、缅语	基督教	缅语教育8年	
28	1991	傣族	腊戌	汉语、傣语、缅语	小乘佛教	缅语教育6年	
29	1994	汉	果敢	汉语	无	汉语教育5年	
30	1985	汉	果敢	汉语	无	汉语教育5年	

¹⁰ 此处结论综合了受访的缅籍女性和田野中接触的有入缅经历的中国居民的叙述得出。

第二,受教育背景。30 为被访者中有 14 人接受过不同程度和类型的教育,其余未接受教育。受教育类型主要受生活地影响,在缅甸佤邦特区、缅甸果敢特区这样距离中国较近且受汉语文化影响较深的地区,通常开办的是汉语教育学校,学习"华文";再往南至距离中国更远的腊戌这样长期由缅甸官方政府管辖的地区,缅语教育学校占据主流,在华人聚居的城区亦存在汉语教育学校;

受教育程度主要受经济条件的影响,被访者均表示在老家当地上学需要缴纳学费,且学校分布稀疏,接受教育需要承担一定的出行和经济成本,故多数人是上不起学的,辍学者亦在多数,如1号被访者所言:

"汉话学校一般就跟中国这边一样,有小学、初中和高中,老缅学校是按'级'来算,有1到10级,我们在农村条件不好,基本都读不满,一般十二岁、十三岁就想跑出去打工了,一个是没有钱交不起学费,另一个是觉得读书没有意思,但是打工可以见世面、好玩。"

【田野调查笔记-1号-2024.1.18】

因而,这 30 位被访者中有 24 位在结婚成家前都有离家打工的经历(包括临工和长工),其余 6 位一直随原生家庭务农直至婚嫁,主要影响因素还是经济条件,此外还收到生活地安全程度等其他不稳定因素的影响。这些缅籍女性的初入境年龄和独立年龄都较早,有 26 位被访者在与中国籍男性结婚前就有来到中国探亲、赶集或打工的入境经历,有一半以上被访者在满 18 岁之前就已经不再与原生家庭共同生活。

第三,民族和宗教背景。首先,从语言能力看主要受民族属性和生活环境影响较大,所有被访者的母语都是本民族语言,14位缅籍女性在跨境前掌握了汉语,回溯被访者的语言习得经历,可以发现主要是通过学校教育、家庭生活和社会交往三种主要途径,能够掌握两种及以上的语言的被访者都有在多元的语言环境中长期生活的经历。目前 30 位被访者中,有 10 位还不能熟练使用汉语进行交流,其中 8 位虽然汉语口语能力弱但是已经能听懂日常用语,仅个别词汇需要翻译,其余 2 位则是听说水平都较弱。能够熟练使用汉语的 20 位被访者中,有 6 位是到中国生活之后才学会的汉语;其次,被访者中有 20 人为佤族,8 人为拉祜族,2 人为汉族,都属于前文所述的跨境民族;最后,从宗教背景来看,若将被访者的民族属性和宗教信仰相联系,能看出明显的对应关系和分界——佤族多信奉原始宗教,少数信奉基督教,拉祜族多信奉基督教,汉族多无宗教信仰。该情况与国界线一侧的沧源县本地人的宗教信仰情况相仿。

整体上,无论来自是农村还是城镇,这些缅籍女性在原生家庭的经济条件、个体的受教育程度、生活环境的安全与卫生保障方面,整体上弱于中国一侧的同龄女性。此外,这些缅籍女性存在一个明显的共同点,那就是她们的民族属性及其相应特质,都能在中国一侧找到同一族群相对应。

第三节 跨国婚姻中的缅籍女性

所有被访者皆与中国男性缔结了事实婚姻,目前除了 15 号被访者的丈夫因病亡故以外,其余 29 人仍处于婚姻关系中。30 对夫妻均是在 2000 年及之后结婚,夫妻双方年龄差在 0 至 21 岁之间,同族通婚的有 28 对,按照本民族习俗举办结婚仪式 28 对,已育有子女的 24 对夫妇所生子女目前均为中国户籍。此外,有 10 位被访者为二婚,其中 3 位被访者的初婚对象为中国人(其中 2 人为因丈夫亡故后改嫁),其余 7 位被访者的初婚对象为缅籍男性。

在婚前阶段,30对夫妻的结识过程各不相同,结识方式中自由恋爱占比最高,共有24对为打工期间结识并自由恋爱,3对通过微信群聊天结识后线下见面并自由恋爱,3对为熟人介绍相亲;结识地点亦存在差异,有5对夫妻是因男方前往缅甸打工而在境外结识(3号被访者、16号被访者与中国籍初婚丈夫结识也是该类情况,若包含在内则境外结识总计7例),5对夫妻是在云南省以外的省份结识,20对在云南省内结识;成婚过程方面,按照本地或本民族婚俗举办婚礼28对,到沧源县当地民政部门登记并领取结婚证22对,其中7对夫妻举办结婚仪式与领取结婚证时间间隔1年及以上;6对夫妻在成婚前由男方向女方家支付3000元至50000元不等的彩礼,其余24对没有明确彩礼,婚礼开销、办理证件开销和其他杂费均由男方承担,折算为人民币约为5000元至60000元不等。

婚后阶段,有3对夫妻在婚后长居缅甸4年及以上,其中2对夫妻在缅务农、1对夫妻在缅茶厂打工,都有相对稳定的经济来源,后来选择迁居回中国都是因为子女教育问题,他们普遍认为缅甸教育质量远不如中国且花费更高,其余27对夫妻长居中国境内;29位被访者在婚后的经济来源基本上与夫家紧密关联,主要情况为三类,第一类夫妻共同务农或从事同类生产活动,如经营生意、工地打杂;第二类女方育儿后留守农村,男方外出打工。有7位被访者在婚后管理小家庭的经济收入,在本地人眼里已是女方当家作主的重要表现;共有6位被访者携带自己的缅籍亲属在沧源县长居,其中3位被访者携带与前夫育有的缅籍子女改嫁到中国(编号:18、23、27),携带的子女人数分别为1人、2人、2人。此外,还有三位被访者各有一名缅籍亲属共同居住在本地(编号:7、8、25),分别为姐弟、兄妹、母女关系。依已知的真实情况计算,随被访者长居中国的缅籍人口共计8人,其中6人为未成年(截止到2023年底)。

生育情况方面,24 对夫妻已共同育有子女且子女都已落户在沧源县,目前 未生育的6 对夫妻中,4 对有生育意愿(编号:2、5、13、27),1 对夫妻结婚时 年龄均已超过50 岁且男方残疾(编号:9),1 对夫妻皆为再婚且女方已与初婚 丈夫生育子女(编号:25),后两者在双方结婚时至少有一方年龄超过50岁;

表 2-3 被访者婚姻概况表

心口	法抵欠 //	田子口光	且不去从纸工	日本光十年刊	日本カナフム	たいロロト
编号	结婚年份	男方民族	是否有结婚证	是否举办婚礼	是否育有子女	结识地
1	2011	彝	是	否	是	中国
2	2023	佤	否	是	否	中国
3	2020	佤	否	是	是	缅甸
4	2015	佤	有	是	是	缅甸
5	2015	佤	否	是	否	中国
6	2019	佤	是	是	是	中国
7	2014	佤	是	是	是	中国
8	2016	佤	是	是	是	中国
9	2019	佤	否	是	否	中国
10	2018	佤	是	是	是	中国
11	2016	佤	是	是	是	中国
12	2000	佤	是	是	是	缅甸
13	2018	佤	是	是	否	中国
14	2016	拉祜	是	是	是	中国
15	2015	佤	是	是	是	中国
16	2018	佤	是	是	是	中国
17	2009	佤	是	是	是	缅甸
18	2016	佤	是	是	是	中国
19	2007	佤	否	是	是	中国
20	2014	佤	是	是	是	中国
21	2019	佤	是	是	是	缅甸
22	2017	拉祜	是	是	是	中国
23	2017	拉祜	是	是	是	中国
24	2017	拉祜	否	是	是	中国
25	2008	拉祜	否	是	否	缅甸
26	2009	拉祜	是	否	是	缅甸
27	2023	拉祜	否	是	否	中国
28	2012	汉	是	是	是	中国
29	2016	汉	是	是	是	中国
30	2007	汉	是	是	是	中国

生育开销方面, 研究对象的生育开销普遍比同期的中国籍家庭要高, 在中国

有生育经历的 25 名¹¹。被访者中,有 24 人均为全额自费,在医院的生产总花费大致在 3000 元至 15000 元之间,因生育时期、医院规格、母婴健康状况、生产方式、生育次数等方面而存在差异,仅有 1 个特例——15 号被访者表示自己生产时遇到政策补贴只向医院支付了 100 元,但具体情况难以考证;子女落户方面,在 2017 年及之后申请落户的被访者家庭均被要求为子女和中国籍丈夫进行亲子鉴定,为子女落户的单人总花费在 3000 元左右;总的来看,婚育总开销与同期结婚的本地人相差不大。如被访者这样的跨国婚姻家庭,与同期结婚的且情况类似的本地人相比,多数情况为:彩礼支出和结婚仪式开销更低,但是办理结婚证的花费、跨国往来所用时间和开销、生育花费、亲子鉴定费用等因双方国籍差异而产生的成本更高。

整体来看 30 位被访者的婚姻情况存在较为显著的有两个特点。

第一点,倾向于同族通婚。30 对夫妻中仅有的3 对异族通婚,分别是是1号、13号和28号,前二者的中国籍丈夫均有在女方同种民族聚居的村寨长居10年以上的生活经历,三对夫妻至少有1门语言是夫妻共通的。所有被访者均表示婚嫁后在当地的生活不存在难以适应的地方,她们与夫家、当地居民在语言、生活习惯、宗教信仰方面基本一致。仅有1对宗教信仰相异的夫妻,13号被访者信仰基督教,而其丈夫是佤族且信奉原始宗教,在被问到不一样的宗教信仰是否给共同生活带来不便时,13号被访者的丈夫表示:

"像平时(礼拜天的时候),她做她的礼拜,我在家分拣烤烟,她 (礼拜结束)回来做饭,吃完饭我们又一起拣烤烟,这没有什么。"

【田野调查笔记-13 号-2023. 7. 23】

此外,在其丈夫或是亲朋在家举行佤族的叫魂仪式时,13号被访者也会同 其他佤族亲眷一样去帮忙,双方不曾因宗教信仰差异而出现不合。总体来看,这 些缅籍女性在与中国男性谈婚论嫁时倾向选择同族或文化背景相似度高的男性, 这既是促成婚姻的有利因素,也是后续维持婚姻和谐稳定的加持剂。

第二点,更重视事实婚姻和结婚仪式。29 对夫妻均按照本民族或当地风俗举行了规模不一的结婚仪式,其余 1 对夫妻因当时存在特殊情况而未举办。有社会关系网成员参加的结婚仪式具有面向家庭外部的社会意涵,因而当地人的观念里只要举办过结婚仪式男女双方就算是结婚了,此外,尽管被访者们的结婚仪式因经济条件、个人意愿等因素在规模、开销等方面有所差别,但是佤族和拉祜族被访者的婚礼过程中都有宗教相关的仪式,这对男女双方来说具有面向个体的宗教意涵,以下为 2 号被访者举办婚礼时部分宗教仪式记录:

-

¹¹ 包含 25 号被访者, 其前夫亡故之前二者育有 3 个子女, 长女在中国出生。

在开席前,按照佤族的风俗,先由村中德高望重的老人为新人主持仪式,主家先备好一桌饭菜,男方家的长辈以及老人落座,新人献上准备好的贡品(活鸡、酒、糯米、百元现金、亲朋准备的数条魂线),然后老人们依次念祝词,同时新人保持叩首姿势,最后会由最为德高望重的老人将线绳合并,然后分别绑在新人的手臂上,再念一段祝词,这个仪式就算是结束了。

【田野调查笔记-2号结婚仪式记录节选-2023.1.30】

与积极举办结婚仪式相比,被访者在结婚时办理结婚证的积极性就要低得多, 共有22位被访者与丈夫申领了结婚证,其中有7对夫妻举办结婚仪式与领取结婚证时间间隔长度在1年至5年不等,均表示是为了给子女落户方便才办理的结婚证。目前未办理结婚证的有8对夫妻,其中3对有意愿办理但未能成功凑齐办理材料,其余5对无意愿办理,通过访谈获悉,无意愿办理的被访者给出的主要理由包括:结婚证没有用、凑齐办理所需材料麻烦、金钱花费大。

第四节 本章小结

沧源县是一个少数民族聚居的边境地区,在新中国成立之初以及此前的一段时期里,边境线的划分和部分村落的归属几经变动,在更久远的过去,明确的国境线并不存在。在某种程度上,世居于此的各个民族内部和相互间的往来在很长的一段时间里并未受到"边境线"的影响,走山路、走土路的出行方式常见于"境内"和"境外",在明确的国境线形成后,各个民族仍保持着原有的流动,但流动的跨国属性愈发凸显,随着边境管理的规范化、科学化,非正式的跨境行为日渐减少。

受访的 30 位缅籍女性所涉及到的佤族、拉祜族、傣族、汉族这四类民族都属于跨境民族,这一属性使得其在边境地区活动时拥有天然的语言优势和文化亲密性,不同于一般情况的跨境行为,缅甸一侧的边民在进入沧源县后可以使用自己的民族语言与会说相同语言的中国人进行交流,在少数民族人口密集的沧源县活动,即使不会说汉语也不会造成极大的不便。可以肯定的说,无论双方的结识地在境内还是境外,所有被访的缅籍女性与自己的丈夫在相识之初都不存在交流方面的语言障碍。结婚时绝大多数夫妻按照本民族婚俗举行了结婚仪式,已申领结婚证的夫妻有 22 对,普遍是先结婚后领证。受访的缅籍女性与中国籍男性成婚后多数按照本地习俗与男方在中国一侧的男方家乡生活,夫妻成婚后长居境外的为少数且最终定居在中国,存在携缅籍亲属一同生活在新家庭的情况。

因先于政治因素而长久存在的人文环境,使得国界线两侧的边民在跨越国境 这一行动上存在着极大的便利,促进着两地边民的互动,这也是促成跨国婚姻现 象长期存在的主要原因。

第三章 跨境生活:角色承担与身份认同

在认同理论看来,人与多少群体产生互动,就有多少种认同,认同指代的其实就是某个群体为基础的自我,是内化的角色期望(Stryker, S and Burke, P J,20 00)。本章将从跨境行为的个体合理性、性别身份与家庭生活、民族身份与族群互动这三个方向去解读缅籍女性的跨境生活,分析地方社会、家庭、族群三个互动场景中缅籍女性对于自己身份的承担与认同。

第一节 跨境行为与跨国流动

一、初次跨越边境行为

30 位缅籍女性中,有 18 人在 18 岁以前就已跨越边境线进入中国境内至少 1次,26 人跨越边境进入中国的时间早于与中国籍丈夫相识的时间。她们自述的初次跨境动机可以归为: 赶集、探亲、打工、婚嫁团聚四类,交通方式包含步行、乘两轮摩托车、乘汽车三种,被访者从各自老家出发抵达边境线所耗费的时长最长的需要 2 日,最短的需要半个小时,因路程远近、所选通道、路况而有差异。

自述初入境动机包含"赶集"的有 8 人,她们来自果敢老街、佤邦勐冒这样紧邻中缅边界的地区,当地居民进入中国一方买卖农货、日用品是常态;自述初入境动机包含"探亲"的被访者有 9 人,其中至少 6 人的亲属网络中有生活在沧源县的中国籍居民,至少 4 人的亲属网络中有生活在沧源县的缅甸籍居民;自述初入境动机包含"打工"的被访者有 15 人,其中多数是依靠关系网络的熟人找到工作,通常是住家保姆、洗头工、季节性农业工这样的工作,有 4 人是通过招工中介的介绍与安排入境后前往云南省外的其他省份打工,如山东省、广东省;自述初入境动机为"婚嫁团聚"的被访者有 4 人,她们的都是在自己家乡与跨境到缅甸的中国籍男性结识后,因婚嫁而随丈夫首次跨越边境来到中国定居。

结合实际情况来看,很难用单一的内容来概括被访者的初次跨境动机,有的 缅籍女性说自己来中国"串亲戚",但来到中国境内的探亲的下一步行动往往就 是在亲戚或熟人的介绍开始就地打工,有的缅籍女性说自己来中国打工,但在之后的打工过程中与中国籍男子结识并成婚,被访者中就有6位缅籍女性在成婚前 仅有一次跨越边境线的经历(编号:7、9、10、13、14、22),她们的初次入境 年份和结婚年份的间距平均在2年内。通过回溯被访者过去的生活经历可以识别 出,有20位被访者曾于婚前在中国境内打工谋生,可以明确的一点是,对于多数缅籍女性来说,跨越边境进入中国意味着有更多的谋生机会。

表 3-1 缅籍女性跨境行为统计表

——— 编号	初入境年份	初入境年龄	初入境目的	婚前多次跨境	
1	2006	16	打工	是	 是
2	2006	18	打工	是	否
3	2012	24	婚嫁团聚	否	是
4	年幼	-	赶集	是	是
5	年幼	-	赶集	是	否
6	年幼	-	赶集	是	是
7	2013	27	打工	否	是
8	2013	21	打工	是	是
9	2018	51	打工	否	否
10	2014	15	打工	否	是
11	年幼	-	探亲	是	是
12	2004	22	婚嫁团聚	否	是
13	2017	24	打工	否	否
14	2016	16	探亲/打工	否	是
15	2005	12	打工	是	是
16	2015	26	探亲	是	否
17	年幼	-	赶集/探亲	是	是
18	2013	27	探亲/打工	是	是
19	年幼	-	赶集	是	-
20	年幼	-	赶集	是	是
21	2014	15	打工/探亲	是	否
22	2014	27	打工	否	是
23	2014	30	探亲/打工	否	是
24	2013	15	打工	-	-
25	2008	12	婚嫁团聚	否	是
26	2009	29	婚嫁团聚	否	否
27	2010	22	探亲	是	否
28	2005	14	打工	是	是
29	年幼	-	赶集	是	是
30	年幼	-	赶集/探亲	是	是

注: "一": 数据缺失; "跨境": 被访者 1 次单向跨越边境进/出中国即记为 1 次跨境行为; 第二三列中"年幼": 被访者记不清准确时间,表示自己在年纪很小的时候就曾到过中

国,统计时默认在18岁以前;表内统计信息截止2023年8月。

二、其他跨越边境行为

本文对于缅籍女性与边境线的互动关注不限于初次跨越边境,如果以结婚为截点,婚前不止一次跨越边境的有 18 人,婚后曾跨境出入的有 20 人;此外,还存在传递物资越过边境、中国籍丈夫跨境到缅甸、夫妻婚后跨境流动的情况,亦值得分析讨论。

首先关注缅籍女性婚前多次跨境及婚后跨境的情况。30 位受访者中,有8人在结婚后未曾跨境返乡(编号:2、5、9、13、16、21、26、27),其中3人表示无意愿返乡(编号:5、9、26),无意愿返乡的三人年龄都在四十四岁及以上,且父母皆已亡故,其余5人有意愿跨境返回缅甸,但是因其他客观因素未能付诸行动。婚前不止一次跨越边境的有18人,婚后曾跨境返回缅甸的缅籍女性有22人,探亲、办理证件是她们跨越边境的主要目的。跨境的频率上,频率最高者每年都回缅甸探亲1次,也存在结婚后只回过一次缅甸老家的情况。从缅籍女性自己的表述中可以得知,对于跨越边境返回缅甸一事存在影响的因素诸多,具体的情况可以从两个例子来看:

6号: 我家距离永和口岸很近, 骑摩托车就可以来到口岸, 以前我经常来沧源......2020年以前想回家的话, 出了口岸后坐 15块(人民币)的车就可以到家。

问: 你坐的这个车指的是哪种车?

6号:人家专门等在那些上(指口岸附近)拉人的车,就跟这边(沧源县)从勐董(地名)拉人回我们下面(N村所属的乡镇)的那种车(农村客运面包车)一样。

【田野调查笔记-6 号-2023.2.5】

问: 你跟缅甸那边的家人联系吗? 有没有回去看看?

14号:19年底回去过后面就没有了......现在信号不好,我打电话给他们(缅甸的家人)打不通,才可以等他们打过来。

【田野调查笔记-14 号-2023.2.7】

问: 我听说四月份清水河那边已经通关了, 你有回去看你妈妈的打算吗?

14号:上次我跟我老公领着我姑娘(大女儿)一起回去,用了可能有七八千,现在还领着小这个(二女儿),我老公又在外面打工,先不忙着回去了。

【田野调查笔记-14 号-2023.7.23】

当地理位置较近、交通便利、口岸开放的时候,缅籍女性最慢可以在一周内办理到出入境通行证并能轻松的返乡探亲,前提是她们身上带着自己的缅甸身份证。但是她们要考虑的因素不仅仅如此,路程远近、出行人数、缅方管理直接影响着回乡的开销,许多人的叙述中都提到过缅甸一侧道路上关卡的驻守人员索要金钱的情况。此外,农业生产、外出务工、生育子女都是她们需要考虑的因素。

还有三例家庭跨境流动的情况(编号: 12、17、25),这三位缅籍女性与丈夫都是先在缅甸一侧结婚,其中12号、17号被访者夫妇分别在婚后4年、8年进入中国一侧定居,期间亦曾来往与中缅两国探亲。25号夫妇的情况更加复杂,他们于2008年结婚并定居在N村,2010年生下一女后全家出境到缅甸一侧的女方老家居住,分别在2014年、2015年生下两个儿子,至2016年全家又迁移回N村居住。三个家庭最终选择到中国定居,最主要的原因是为了让子女能在中国接受教育。

其次,除了缅籍女性本人亲自跨越边境之外,还有其他与边境有关的行为。在 2020 年以后至口岸全面开放前,中国对于边境的管理达到了最全面、最严格的程度,铁丝网的构筑实现了对两国的物理分隔,而不再仅由界桩进行标识,并且在一段时期内,有专门的边境巡逻队进行动态维护。在 2020 年后的一段时间,很多缅籍女性返乡的计划被搁置,尽管不能通过"小路"和口岸跨越边境,她们中也有人找到了其他办法进行代替。有一段时期,缅甸出现了物资紧缺、物价飙升的情况,有两位缅籍女性通过自己的办法为缅甸的亲属送去物资:第一例,1号被访者在沧源本地购置了挂面、罐头、肉干、火腿肠等方便储存和运输的食品,在口岸货运通道开放的时候,她找到了能够拉货出关的货运司机,花费了上千元的运费将这些物品寄送到老家;第二例,5号被访者和丈夫一起到县城的集市采购了三百多元的蔬菜和猪肉,二人骑着摩托车将这些鲜生送到边境线处,从高出丢到铁丝网的另一侧给等在那里的亲姐姐;此外,在 2023 年初,10号被访者和其丈夫一同骑摩托车到边境,隔着铁丝栅栏与等在另一侧的母亲见面,并借此机会递送了一些现金,还有在本地购买的衣物、食品给其母亲。

并非只有缅籍女性单方向往中国进行流动,起码有 10 位缅籍女性的中国籍 丈夫(包括初婚和再婚对象)在彼此相识前曾经从中国出境到缅甸(编号: 1、3、 4、5、12、17、20、21、25、26),这些中国籍男性出入境的方式包括了正式和 非正式通道,出入境的主要动机均与经济因素有关。其中有 3 人因从事贸易活动、 歌舞演出、农业技术推广常年往来于缅甸佤邦和沧源两地,另外有 2 人在缅甸获 得了长期稳定的就业机会,其中的 1 人与现任缅籍妻子结婚前已与当地另一名缅 籍女性结婚并育有 1 女。明确叙述了时间线的有 4 人,他们在缅甸佤邦长期居住 了 4 至 13 年不等。这部分信息详细程度不一,一部分来自访谈时在场男性的自 述,一部分来自女方的叙述,但可以借此说明一点,跨越边境流动并非缅籍居民的单向行动,亦有中国一侧的边民跨越边境前往缅甸,到缅甸"找媳妇"并不是所有出境男性的首要目的。

关于跨越边境的途径方面,30 位缅籍女性中明确表示第一次入境是通过"走小路"的方式偷渡跨越的有12人,最早的一例发生在2000年以前,最近一例发生在2018年;明确表示自己第一次入境是通过口岸的有16人;有从边境口岸出入境经历的总计24人;每个缅籍女性的条件存在差异,但能大致归纳出对于她们最理想的跨境条件,这些条件包括:口岸畅通、老家局势稳定、有客运服务提供者或自有汽车、经济条件允许、夫家尤其是丈夫支持、路况良好、非妊娠期/哺乳期。总而言之,是否要跨越边境、何时出发、选择走口岸还是其他通道……不是一个能够完全由缅籍女性个人意志决定的行动。她们选择的是对于当下的自己来说最"方便"的出入境方式。例如,在边境管理不太严格的时候,如果目的地或出发地是紧邻边境线的村镇,这种情况下缅籍女性很有可能选择"走小路"偷渡越境,因为"走大路"需要花费成倍的时间和路费,根本的逻辑是少花时间和少花钱。

就中缅两国边民跨境往来而言,横向上看发生在许多边境地区,纵向上看在 沧源县本地存在的时间跨度久远。对于两地边民来说,主观上存在着跨越边境的 个体合理性,包括社会交往习惯、民族文化背景和经济需求,客观上有制度依据、 物理通道、通用的货币、通信覆盖。将这些缅籍女性的跨境行为和跨国流动嵌入 其中,我们就不难理解她们为什么会跨越边境线进入中国。这个既是边民个体的 行为选择, 也是地方边民社会的互动习惯, 既是特殊的, 又是普遍的。这一结论 亦能从其他研究中得到呼应,如曹芸芳的研究发现,中缅边境龙安村的边民作为 主体, 在超越领土边界的情境下形成了新的边界观念, 并有着一套属于自己的行 为逻辑(曹芸芳,2022)。而在本研究中,这些缅籍女性的跨境行动亦依据边民的身 份进行开展的,2020年以前的很长一段时间,跨越边境在她们的概念中是从"绍 帕 (缅甸地名)"到"沧源",而不是从"缅甸"到"中国"。此外,她们初次跨 境后的跨国流动与在中国一侧的发展境况有关,根据其具体的需求而进行决定, 这包括了回乡探亲的情感需求和办理身份证件等的现实需求两类。可以说, 当缅 籍女性结婚成家,意味着从独自谋生的个体生活、或是以父母为主的家庭生活迈 向了以夫妻为主体的家庭生活, 跨越边境作为个体实现"谋生"目标的一个环节, 变成了从属家庭生活的选项之一。

第二节 性别身份与家庭生活

一、夫妻关系与家庭分工

本研究中的跨国婚姻家庭类型多样,包括了核心家庭、主干家庭、夫妻家庭和联合家庭四种,其中有15例为核心家庭、12例主干家庭、2例夫妻家庭和1例联合家庭。

家庭分工方面,29个家庭为传统的"男主外女主内"的分工模式,其余1个家庭夫妻各有不同职业,总体来看主要有两种合作模式:第一类夫妻共同务农或者进行其他生产合作;第二类女方育儿后留守农村,男方外出打工;绝大多数缅籍女性在结婚后就开始正式参与到家庭生产劳动中,她们承担着大部分的家务劳动和育儿任务,一般在怀孕和哺乳后开始以家庭生活为主,这一点在农村家庭和城镇家庭都一样。还有少部分缅籍女性逐渐在家中掌握了一定的话语权,在访谈中表示自己管理着家庭主要收入和开支的有7人,这样的情况主要发生在核心家庭中,仅有1例为主干家庭。以生活在N村的14号被访者为例:

14号小静(化名)在2016年与丈夫结婚,家庭成员包含夫妻二人、两个女儿和五十多岁的婆婆共5人......目前小静种着四亩地,养了五只鸡和三头猪,婆婆主要帮忙带小孩,农忙时候也会一起劳动......我问小静和婆婆关系如何,她说和婆婆关系很好,有时候她和丈夫吵架拌嘴,婆婆还会帮着她说话......小静的丈夫常年外出打工,期间的工资每月自留两千元,其余的都转给小静。

【田野调查笔记-14 号-2023.2.7】

小静说很想去外省打工挣钱,她婆婆也说想去,最近她们正在商量谁出去打工更合适,小静的婆婆说:"如果张静同意我去我就去打工了(拉祜语)"。后面帮忙翻译的伯母跟我说,当时小静婆婆说话时是将小静称作"我女儿"。

【田野调查笔记-14 号-2023.7.23】

多数缅籍女性在婚后生活中与新的家庭成员关系融洽,有7个缅籍女性明确表示与丈夫或公婆之间闹过矛盾,也有人抱怨公婆对自己"管得多",基本都是因家庭内部的事。例如:

后来只有我们两个人聊天的时候,小敏(化名)跟我说其实她跟公婆还有丈夫的关系都不太好。"我老公如果下地干活忘记带烟,他宁愿不干活……钱用完都不想去苦,之前他去年去山东打工三个月就回来了,路费还是他妈给他的。"小敏说过去老公外出打工还会转钱给自己,但是近几年他越来越懒……夫妻二人因为钱的事在过年时还曾吵架。

【田野调查笔记-7 号-2023.2.5】

表 3-2 家庭情况概览表

农 5 2 条座用加帆龙衣						
<i>山</i> 口	是否有子女	女儿 儿子		女方是否		
编号		出生年	出生年	当家管钱	其他 	
1	是	2017	2012	否	-	
2	否	-	-	否	-	
3	是	2022	2012*	否	儿子不同住	
4	是	2015、2015	2017	是	-	
5	否	-	-	否	-	
6	是	2020	-	否	-	
7	是	2016	2014	否	女方亲弟1人(缅籍)	
8	是	2020	2018	否	女方亲兄长1人(缅籍)	
9	否	-	-	否	男方亲侄1人	
10	是	2019	2020	是	-	
11	是	2017	-	否	-	
12	是	2003	2001	是	-	
13	否	-	-	否	-	
14	是	2016, 2020	-	是	-	
15	是	-	2016	否	丈夫去世后单亲育子	
16	是	-	2021	否	-	
17	是	2010	2008、2007	否	-	
18	是	-	2016	否	女方亲女儿1人(缅籍)	
19	是	-	2008	否	-	
20	是	2014	2022	否	-	
21	是	2021	-	否	-	
22	是	-	2018、2021	是	-	
23	是	2017	-	否	女方亲儿子2人(缅籍)	
24	是	2020	-	否	-	
25	是	2010*	2014*、2015*	否	女方母亲1人(缅籍)	
26	是	2013	2009	是	-	
27	否	-	-	否	女方亲女儿2人(缅籍)	
28	是	2013	-	是	-	
29	是	-	2016	否	-	
30	是	-	2008、2023	否	-	

注:表中第二、三、四列记录的"子女",都是缅籍女性与中国籍男性所生育的子女;

出生年份后带"*"号标注的为缅籍女性与已亡故的中国籍前夫所生育的子女。

在婚姻稳定性上,访谈中接触到的跨国婚姻家庭的婚姻关系存续时长在 0 至 23 年不等(截止 2023 年),已知信息中,N村有 1 例缅籍女性出轨案例,这件事发生在 2021 年,半年后夫妻二人又重归于好,目前二人一同居住在 N村;县城中有 1 例缅籍女性生育后带着女儿搬回缅甸的案例,发生在其丈夫服刑期间,导火索是婆媳矛盾,其丈夫出狱后又前往缅甸将母女接回,并正式办理了结婚证,目前公婆和其夫妻二人及 1 个未成年女儿同住在县城;以 N 村为例,除去丈夫因病亡故的案例外,跨国婚姻家庭中没有因夫妻关系破裂而结束婚姻的案例。整体上这些跨国婚姻家庭比较稳定。

多数缅籍女性在婚后能够通过自己的努力经营夫妻关系、经营公/婆媳关系获得融洽的家庭生活,并能通过农业劳动、家务劳动等家庭生产为家庭做出贡献,能力较强的缅籍媳妇不仅会得到家庭成员的认可,也会受到亲戚、邻里、村干部的称赞。例如1号、4号有亲戚夸赞她们"服侍家里生病的老人尽心尽力"、13号的姑姐和14号、23号的邻居觉得她们在农业生产方面"十分能干"、29号和30号分别跟着夫家从事生鲜贩卖、房屋建筑,都有邻居评价她们"能吃苦",她们自身的行动和他人的反馈都不断塑造着她们对于"媳妇"身份的认知。作为家庭中的"媳妇",所有的缅籍女性都会在村内或是家族中有人家办红白事或有其他聚餐的时候参与到宴席的制作中,作为家庭的代表参与劳动和人情交换,维系着小家庭与亲朋和邻里的关系。

二、子代教养

首先是子女的出生和落户方面。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第四条规定:"父母双方或一方为中国公民,本人出生在中国,具有中国国籍。"截止 2023 年 8 月,已有 25 位缅籍女性与中国籍丈夫生育了子女,这些子女都已在本地登记落户。在对待子代落户的问题上,绝大多数家庭展现出的积极性明显高于办理结婚登记手续。具体而言,在总计 25 户育有子女的家庭中,有 22 户家庭在子女出生的当年便积极为其完成了出生登记和落户手续。

结合我国的户口登记条例、《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解决无户口人员登记户口问题的实施意见》(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2017)以及受访者的叙述,这些家庭在2017年后为子女进行出生登记的时候需要提供的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出生医学证明、需要落户的子女与其父亲的亲子鉴定证明、结婚证(或者男方的非婚生育说明)、中国居民的户口簿、夫妻双方的有效身份证件、缅籍女性的出入境通行证、缅籍女性身份证件的翻译版。2019年公开的《云南省公安机关户籍业务服务指南》中为各种不同情况所需材料进行了详细的陈列。然而在此前更

早时候,部分家庭为子女落户所需要的材料和流程并不如现在严格,没有出现子女无法落户的情况。本研究中已领取结婚证的 22 位被访者中有 7 对夫妻举办结婚仪式与领取结婚证时间间隔长度在 1 年至 5 年不等,以及与现任丈夫未领取结婚证的 8 人中有 5 人与现任丈夫并未共同生育子女,究其原因,她们办理结婚登记的最主要动力是为了给子女顺利落户登记。根据官方公开的新生儿出生登记指南显示,通常情况下为新生儿进行出生登记所需材料如下:

—————————————————————————————————————					
材料名称	材料形式	材料类型	材料必要性		
不符合《出生医学证明》签发条					
件的,需提供具有资质的鉴定机	纸质	原件	必要		
构出具的亲子鉴定证明。					
无结婚证,申请随母落户的,需					
提交非婚生育陈述情况说明;无					
结婚证,申请随父落户的,需提	纸质	原件	必要		
交非婚生育陈述情况说明和有					
资质的鉴定机构出具的亲子关					
系鉴定书。					
《出生医学证明》	纸质	原件	必要		
婴儿父母的居民户口簿、居民身	AT IT.	压力.	N ##		
份证、结婚证	纸质	原件	必要		
婴儿父母共同书面申请	纸质	原件	必要		

表 3-3 新生儿出生登记办理材料表

注:信息来源公安部"互联网+政务"平台

其次是子代的教育方面,先着眼于家庭整体来看,前文所提到的家庭跨境流动的三个案例(编号:12、17、25)最终选择进入中国一侧定居的重要动因之一是为了确保学龄子女能在中国接受教育。具体来看,12号夫妇婚后继续在缅务农直至长子三岁时选择迁居回 N 村;17号夫妇婚后继续在缅甸原工作的茶厂上班,直至长女满 6岁即将上小学前全家才搬到中国一侧定居,而后男方又前往缅甸继续务工;25号夫妇于2008年结婚并定居在 N 村,2010年生下长女后全家出境到缅甸一侧的女方老家居住,也是在长女即将到学龄的2016年又迁移回 N村居住。例如:

2017年,小云(化名)和丈夫通过永和口岸入境,带着三个孩子回到了XX村(其丈夫的户籍地)生活。胡云说是因为想给三个孩子在中国上学(当时大女儿马上要到读小学的年纪)。回到中国.小云夫妇

办理了结婚证,并给三个小孩落了中国户口,都进行了 DNA 亲子鉴定,所有花费接近一万。

【田野调查笔记-17 号-2023.2.9】

中国实施的免费义务教育政策,以及中国一侧相对优质的教育教学质量,都是吸引这些家庭选择让学龄子女回到中国上学的主要因素。为此他们花费了大量的金钱、时间甚至是人情来达成这一目的。这进一步说明了,子代教育在缅籍女性乃至整个家庭跨境流动决策中的显著影响。在这一过程中,"家长"和"母亲"的身份认同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她们在权衡与抉择时,将子女的教育置于首位,对家庭的跨境流动决策产生了关键性的影响。

将视线聚焦于缅籍女性个人我们可以发现,她们在子代的生育与抚养以及家庭教育的环节中,普遍展现出相较于丈夫更为深厚的情感投入和实际行动的支持,体现在日常生活中的多个方面。在访谈过程中,有6位缅籍女性均表达了对子女过度使用手机可能带来的身体和学习方面的担忧。例如:

小静(化名)很少给自己的小孩玩短视频软件,因为她担心伤害小孩的眼睛,我问她为什么会这么觉得,她说:"人家都这么说的。"相比于看手机,张静更愿意让小孩看电视机里的动画片。

【田野调查笔记-14 号-2023.7.23】

此外,那些家中有学龄子女的受访者也谈论了不少与子女教育有关的内容:

小陈(化名)下地干活(通常是找鸡食猪食)的时候,没办法看着小孩,通常会把手机留给孩子看短视频,这样他们就会乖乖在家,不用担心他们乱跑出去......小陈说,之前孩子刚上一年级的时候年纪太小,学不会拼音,但是由于没有文化自己也无法辅导孩子,"我想教我又不会,没有办法啊,我都跟着淌眼泪咯,小孩哭我也哭。"

【田野调查笔记-4 号-2023.2.4】

可以看到,尽管部分缅籍女性在努力为子女的教育进行辅助和支持,但是由于自身条件有限而无法在具体的课业上发挥作用。这样的情况不仅仅出现在农村,生活在城镇的缅籍女性也有类似的窘境,但与前者稍有不同的是,有两例生活在城镇的家庭为子女找到课业辅导支持,1例是听从了从事教育工作的亲属的建议,另1例则是其丈夫找到了教培机构。

在访谈过程中,当聊到子女教育时,这些缅籍女性多数表现得乐于与人分享自家孩子在学校和家庭中的表现,"乖"和"听话"的表述伴随的是她们脸上的笑容,一起聊天的村民也能讲出她们(指当时在座的缅籍女性)子女的日常表现,显然大家对彼此孩子的情况都十分熟悉。可以说,教育成为了这些缅籍女性在日常交流中的共同话题之一,她们在与周围人的互动中互相汲取育儿知识,不断丰富自己的教育理念和方法,同时也会在子女和周围人处汲取反馈。有时,她们在

这方面也会遵循一些民族的传统,例如佤族家庭为子女举行叫魂仪式:

过年前小英(化名)家为儿子办过一次叫魂仪式......她说仪式中祝词的内容是希望儿子长命百岁、无病无灾,花费了4000元左右,杀了5头半大的猪。

【田野调查笔记-12 号-2023.8.11】

在少数民族聚居的地区,还有民族语言的使用情况值得去关注。比较一致的情况是,会讲缅语的女性基本上都不教小孩讲缅语,她们对此的解释为在本地生活使用不到缅语。但是也有例外的情况,例如1号缅籍女性会给自己的两个子女教零星几句缅语,譬如"你吃饭了吗"、"你最近身体好吗"这样的日常用语,以用来在跟在缅甸老家的母亲打电话时进行问候,但也仅限于此。对于本民族语言,绝大多数的缅籍女性都会教小孩,但这方面不仅限于缅籍女性在起作用,家庭中的其他成员、村里的居民都会在日常生活中使用民族语言,尤其是在N村这样的民族村落,儿童玩耍、大人交谈基本上都讲民族语言,这些缅籍女性的后代在这样多元的语言环境中学会了本民族语言乃至其他民族语言。

在地方社会中,与周围人的互动不仅深刻影响着缅籍女性的育儿观念,更在潜移默化中塑造着她们对"母亲"这一身份的认知。这些互动不仅丰富了她们对于育儿的理解和体验,还促使她们在实际生活中拓展和深化自己的育儿实践。

三、随行缅籍亲属

有缅籍亲属一同生活是这些跨国婚姻家庭的一个特点,这种跨国婚姻的缔结不仅意味着夫妻双方中有一方为缅籍,而且往往伴随着其他缅籍人员作为随行人员参与其中。这样的情况在本文的研究样本中共被观察到6例,即跨国婚姻家庭中除了夫妻双方外,还有缅籍亲属的参与其中。

具体来看,有随行的缅籍亲属一同生活在沧源县的案例共有6例,共计8 名缅籍人员,其中3例情况为缅籍女性带着与前一任缅籍丈夫所生的子女改嫁, 另外3例随行的缅籍人员也都是这些缅籍女性的直系亲属(如表5)。30位缅籍 女性中,有两段婚姻经验的并与前夫(包含缅籍和中国籍)育有子女的共6人, 其中有4人带着子女改嫁,其余2人的子女留在了原家庭。可以发现,即便在重 新组建家庭后,在前一段婚姻中产生的育儿责任在一些缅籍女性的身上继续延续 至下一段婚姻中,她们"母亲"的身份对此起到了关键作用。

另外三例的具体情况为:第一例,7号的亲弟弟与之同住,其弟生于2008年,2014年来到中国上小学并住在其姐家,开销其姐单独承担;第二例,8号的亲兄长与之同住,目前在本地某茶厂打工,每月会把自己的一部分收入交给妹妹作为伙食费;第三例,8号的母亲与之同住,目前已经七十多岁。在融入方面,

8 名缅籍人员都会讲本民族语言,有的在入境前就已经掌握汉语,可以说,他们在进入本地生活的初期基本不存在交流上的障碍,使得他们能较快融入本地的生活,例如 2023 年刚嫁进来的 26 号:

我问小丽(化名)她的两个女儿在这边生活得怎么样,她说她们已 经完全适应了,都讲佤语,她们和村里的同龄人(包括丈夫的两个女儿) 经常在一起玩,丈夫会给她们零花钱去买零食吃。

【田野调查笔记-27 号-2023.8.14】

此外,随行亲属中共有 6 名缅籍人员还未满 18 岁,这些未成年人还涉及到受教育的问题。这里需要交代的一个社会背景是,根据实地调查得知,约在 201 0 年后沧源县开始对缅甸佤邦给予帮扶,其中一个帮扶政策就是允许佤邦籍学龄儿童在沧源县境内的指定学校免学费就读。因此,这些缅甸籍的未成年人均在本地获得了受教育机会,因优惠政策的存在,他们的受教育成本并不高,每人每年的教育开销在两千元左右。此外,通过访谈得知,部分年纪大一点的缅籍未成年人已经开始参与家庭农业生产,时间主要集中在寒暑假,可以说,整体来看他们的加入并未给这些跨国婚姻家庭造成较大负担。

本质上,缅籍女性对于"母亲"与"妻子"的身份认知,根源在于她们过去的成长环境与原生家庭的影响。在步入婚育阶段后,这种家庭身份的认同通过实际生活中的种种实践得以形成与体现。从前文的案例中,我们可以观察到,她们过去在家庭生活和婚姻生活中所承担的家庭责任,在新的家庭中得到了延续,这充分展示了她们对"母亲"、"女儿"乃至"姐姐"等家庭身份的牢固认同和持续性的情感、行动反馈。因此,我们可以说,缅籍女性对于家庭身份的认同是一个复杂而多维的过程,它既受到个人成长经历的影响,也与变动的环境紧密相连。

第三节 民族身份与空间拓展

民族认同即是社会成员对自己民族归属的认知和感情依附(王希恩,1995)。 本研究涉及的缅籍女性涵盖佤族、拉祜族、汉族及傣族等多个民族群体。她们自 幼在本民族的聚居地成长,通过家庭生活和社会交往,逐渐习得并内化本民族的 语言、文化和风俗习惯,进而形成各自的民族认同。值得注意的是,这些民族均 为跨境民族,在中缅两国均有分布。有学者认为,中国与东南亚跨境民族聚居地 为国界所分隔,但同一民族的分布地域基本上连成一片,民族内部整体上仍保持 着共同的民族特点,其民族凝聚力和认同心理在一个较长的时期内不会因国界的 划分而消失(刘稚,2004)。当这些缅籍女性迁移至另一国家的民族聚居地时,她 们对于自身民族身份的认知是否发生转变?这种认知转变又是如何作用于她们 的日常行为的呢?此外,族群内的其他成员是否认同她们的民族身份?他人的这种认同又会对缅籍女性产生怎样的影响?本节将对这些问题进行探讨。

一、民族属性与本地生活

下文将从婚姻缔结、宗教信仰、社会交往三个方面来看缅籍女性的民族身份特质。首先,30 位受访的缅籍女性中,仅有 3 人与丈夫是异族通婚,其他的都是同族通婚,这与 N 村的整体情况大致相同。共同的语言是缅籍女性与中国男性相互交往的基础条件,异族通婚中有两例的中国籍丈夫均有在女方同种民族聚居的村寨长居 10 年以上的生活经历,这三对异族通婚夫妻在相识之初至少有 1 门语言是共通的。同一民族还意味着相似的民族文化和宗教信仰,并映射到生活中的方方面面。缅籍女性在选择结婚对象的过程中,体现出了对于同民族男性的青睐,一定程度上反映她们对于自己民族身份的认同。

其次是与民族属性有密切关联的宗教信仰。除了 2 例汉族外,其余 28 位缅籍女性都参与过与本民族宗教信仰有关的群体活动中。佤族女性有 19 人,其中有 17 人信奉佤族原始宗教,2 人信奉基督教,她们的民族文化背景与本地的佤族的情况基本一致。佤族以山、树这些自然物为信仰,可以理解为广义上的原始宗教,叫魂仪式是一个比较有代表性的佤族信仰体现(详见第一章的论述)。从调研获取的信息来看,即便是沧源县境内的佤族,不同地区之间也存在口音和一些习惯上的差别,但是在基本观念和风俗习惯上大致相同,故本文在对佤族女性宗教信仰进行判断时,以"(原生家庭)家里是否讲述信(佤语词)"和"是否举行/参与过叫魂仪式"两个问题的答案进行识别,以便与其他宗教信仰类型相区分。信奉基督教的佤族女性分别是 8 号和 21 号,她们的丈夫均信奉原始宗教,面对宗教信仰不一致的情况,两个家庭呈现出的是一种兼容调和的状态:

小兰(化名)生产的时她的母亲来到这里照顾她坐月子,到儿子六个月大的时候,她带着儿子和母亲一同回腊戍小住了一个多月,过完圣诞节后小兰母子又返回中国......过圣诞节时丈夫会给她买礼物......

【田野调查笔记-8 号-2023.2.6】

我问小兰本地佤族的叫魂仪式和她的宗教信仰是否有冲突的地方, 她说并没有,自己家叫魂的时候她也按照这边的习俗跟着参与了......村 里有教堂,我问小兰她会不会去那里做礼拜,她说她不怎么去,都是在 家里自己做祷告。

【田野调查笔记-8 号-2023.8.12】

......丈夫对她很好,她是基督教徒因而每年都过圣诞节,圣诞节的时候丈夫就会给她买礼物。

【田野调查笔记-21 号-2023.2.11】

可以看到,两个家庭的男女双方都保持着各自的宗教信仰,同时对另一方的信仰和习惯进行了接纳,没有因此发生不可调和的冲突;拉祜族女性有8人,均信仰基督教,这些拉祜族女性都生活在N村,她们的信仰和习惯从过去一直维持到了婚后,其信仰在行动上最明显的体现就是进行祷告和周末到教堂做礼拜。N村有一个基督教堂,每周的周末村里的多数基督徒都会去教堂做礼拜,这一天村里的基督徒基本不做农活,这一点与本村的非基督教信仰的村民有明显的区分度。还有1例为傣族(编号:28),她信仰的是小乘佛教,其丈夫为汉族,无宗教信仰。傣族有傣历,并不过农历春节,泼水节在傣历的地位相当于汉族农历的春节,在傣历中意味着新年的开始。目前28号的家庭将两种习惯融合在了一起,既过春节也过泼水节。

最后,扩展到与本地民族群体的互动上来看。例如,在沧源县这样的多民族聚居地区,会有很多民族文化活动,N村所属的行政村有一个二十余人的拉祜族歌舞队,是在村支书的带领下组建而成的,有两名缅籍女性也参与其中:

我问支书组建舞队的时候有没有什么特殊的选拔要求,支书说都是自愿报名的,只要村民有这个爱好愿意参与,就让他们参与进来......今年火把节,乡上举行火把节庆祝活动,要求每个村都出一个代表队表演节目,于是只拉祜族歌舞队就成了本村的代表......活动结束已经晚上10点多,为了感谢大家连续一周的辛苦排练,村支书自掏腰包请众人到烧烤店吃了一顿夜宵......今年5月县上举办狂欢节时,这只舞队还参加了民族方阵的游街活动。

【田野调查笔记-火把节活动-2023.8.11】

14号被访者小静(化名)也在当晚的演出队伍中,彼时她婆婆已经前往外省打工,仅她一个人在家照顾子女,于是出发前她将两个女儿托付给了相熟的村民照顾。在此事上,小静作为拉祜族村民中的一员进入了歌舞队,并与其他拉祜族村民作为代表参与到了更大规模的民族节庆中去,说明不仅她自己有着对于拉祜族身份的认同,N村中也有相当一部分村民对她的拉祜族身份感到认同。此外,小静在照顾子女和参加集体活动中选择了后者,作为村中拉祜族舞队的成员的身份占据了此次行为选择的主导,母亲的身份退居后位,凸显出的是作为拉祜族的身份认同。

如第一章的叙述,N村内的拉祜族和佤族有着明显的区分度,体现在房屋布局、宗教信仰、语言、生活习惯等方面,这样的分界也能从生活在N村的缅籍女性身上体现。例如:在实地调查中发现,这些缅籍女性都倾向于与村里的同族女性相互往来;当谈论婚俗习惯时,拉祜族女性在叙述中表示"我们结婚(流程)不像佤族一样麻烦。"而佤族女性说"拉祜族对待婚姻很随便。";当谈论子女教育时,佤族女性会表示"拉祜族不如我们佤族重视读书,村里一些不读书的小孩

都是拉祜族。"族群是组织类型,也是文化承载的单位,可以从显性符号和基本的价值趋向两个层次来分析族群分化的文化内涵(弗雷德里克·巴斯,2014)。尽管相关材料有限,但从缅籍女性的话语中已经能看出第二个层次的族群分异,她们此时区分的不是我与族群,而是我群与他群。

如果把 N 村视为一个集体,把缅籍女性置于当地小社会来看,她们身上的民族属性为她们在本地的前期融入和长期生活提供了便利。这一点除了体现在她们对待同村和同族人身上,也体现在村集体对待缅籍女性身上。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第一是村民对于缅籍女性的加入并未表现出排斥的态度,往往能将其视为本民族的一员而接纳,这可以从前文关于宗教和民族方面的讨论中得以佐证;第二是以村支书为代表的基层干部,在遵循有利于整个村庄稳定与发展的逻辑基础上,对缅籍女性和跨国婚姻家庭进行管理。除了配合提供结婚证和子女落户所需的材料外,N 村的支书吸纳缅籍女性进入村歌舞队也是一种积极的信号。此外还有对于经济条件较弱的跨国婚姻家庭进行照顾帮扶,如:

小可在村里承担了一个公益性岗位,每两天来村委会这里的集体广场打扫一次卫生,每个月有800元收入......后来通过村支书我了解到,打扫卫生的工作是为了帮助困难群众设立的公益性的兼职岗位,本来是村里的另一个贫困户来打扫卫生,这个村民今年外出打工去了,村委会知道小可家情况特殊,所以和原先的那位村民经过商量,由小可代替该村民来完成这项工作......小可的两任丈夫都是本村建档立卡户,经济条件较差,且家中还有三个子女和一个老人要照顾......对于她在丈夫去世后改嫁一事,村支书认为这是她留在中国生活的最好办法,"这样其实对她的子女也好,如果她跑回缅甸,就没有人管她的小孩了。"

【田野调查笔记-25 号-2023.8.10】

这些缅籍女性在婚前婚后均保持着对本民族的认同及宗教信仰的一致性。这可以从两个方面来理解,客观上,本地存在的民族文化和宗教物质基础,如:基督教堂、小乘佛教寺庙,为她们提供了认同和信仰得以维持的外在环境。主观上,与民族属性紧密相关的语言、习俗、宗教信仰及价值观的相似乃至一致性,为她们个体认同感的凸显提供了深层次的情感纽带和亲密性来源。这些体验不仅源于她们自身,还来自于当地小型社会网络中的其他人。在与他人的互动中,缅籍女性作为某一民族的身份得到了提醒,对本民族的归属感和认同感得到了加深和强化。

二、职业发展与社会参与

通过回溯被访者过去的生活经历可以识别出,30位缅籍女性的职业经历并不单一,随着年龄增长和跨国流动,她们中很大一部分人获取了更多的谋生机会,

她们当中至少有 20 人曾于婚前在中国境内打工谋生,多数在沧源县本地,但也有 7 人去到了云南以外的其他省份打工。在收入方面,在缅甸打工的月收入通常约为 1000 元人民币,在沧源县境内及周边的打工收入在 1000-2000 元不等,前往其他省份进厂打工能获得的月收入最高,大概在 3000-5000 元人民币,因年份、工作内容、地点而存在差异。

表 3-4 缅籍女性职业经历表

编号	职业经历(缅)	婚前	整历(中) 婚后	配偶职业	
1	-	住家保姆;刺绣工	经营生意(长期)	 经商	
2	_	保姆;美容美发	农民工	农民工	
3	_	_	务农	农民工	
4	_	_	务农	农业技术推广员	
5	_	_	务农	农民工	
6	_	广东电子厂工人	务农	农民工	
7	服装厂裁缝	广东服装厂工人	务农	农民工	
8	_	本地服装销售	务农	农民工	
9	-	临时农业采摘工 人	务农	农民	
10	_	广东电子厂工人	务农	农民工	
11	_	山东食品厂工人	农民工	农民工	
12	_	_	农民工	农民工	
13	_	临时农业采摘工	务农	农民工	
14	-	临时农业采摘工	山东食品厂;务农	农民工	
15	-	住家保姆;足疗 师;山东食品厂工 人	家庭茶坊;工地临 时工;足疗师	农民	
16	洗头工;洗车工	-	小吃摊主;临时农 业工	农民工	
17	茶厂工人	_	后厨帮工 (长期)	农民工	
18	杂货零售 (家庭)	保姆	酒店保洁(长期)	未知	
19	_	临时农业采摘工	务农	农民工	
20	-	临时农业采摘工	务农	农民工	
21	教师;护士;洗头工	广东电子厂工人	经营杂货铺(长期)	经商	
22	住家保姆	山东食品厂工人	务农、经营小卖铺	农民工	

续表 3-4 缅籍女性职业经历表

编号	职业经历(缅)	职业:	元 /田 廿 口、川。	
	坏业红川(細)	婚前	婚后	配偶职业
23	_	_	务农、经营小卖铺	农民工
24	_	其他临时工	务农	农民工
25	_	_	务农	农民
26	_	_	务农	农民
27	后厨打杂	_	务农	农民
28	_	美容美发	自营美发店(长期)	自由
29	杂货零售 (家庭)	美甲美发	生鲜零售(长期)	服刑中
30		其他临时工	工地建筑(长期)	自由职业

注: 第四列"长期"从事该职业一年以上

较普遍的情况是,缅籍女性在婚后的职业与夫家的职业类型高度相关,是一种依附型的职业发展状态,这一点在农村家庭和城镇家庭中都很明显。生活在农村的缅籍女性基本以务农为主,尤其是在生育之后,多数缅籍女性担负起了全职育儿的责任。有少部分人在向外开辟自己的职业空间。例如 16 号被访者,她曾经有过两个月的摆摊经历,但最后因为怀孕而结束了这段尝试。相比于前者,28号在创业上算是取得了成功,婚前在理发店打工的6年使她积攒了丰富的经验,婚后她开始自己开店创业,并利用关系网招募到了一些缅籍工人,以缅式洗头按摩为特色招牌,目前她的门店已经发展到两家。此外1号和29号被访者都表示有自己创业的想法,但还未付诸行动。

在这些缅籍女性的求职过程中,民族身份起码在流动和工作机会获取两个方面发挥了作用。首先,流动指的不仅仅是跨国流动,还包括缅籍女性跨境后在中国境内的流动。如前文所述,持有便民出入境通行证的边民仅能够在边境县区活动,按照管理规定是不允许进入内地的。从沧源这样的边境县区进入内地的陆上主干道均设有边防检查站,过往的行人和车辆都要接受检查,包括但不限于身份证件核验、行李开箱,严格和细致程度因具体情况存在差别。然而有8位缅籍女性曾前往云南省以外的地区打工,她们通常与同村人结伴乘坐大巴出行,有的是由招工中介统一安排,少数为自行购票,凭着与周围中国人相似的外貌和语言,她们的外籍身份得到了隐藏,常常可以蒙混过关。这里需要说明的一点是,拉祜族和佤族人的皮肤与汉族相比更黑一些,有先天因素也有高原紫外线较强的缘故。在工作机会获取上,以8号被访者为例:

我问小兰(化名),她只会讲佤语和缅语,是如何长期在服装店上班的,小兰说服装店的老板娘自己也是佤族,并没有因为她不会讲汉语而不要她,平时讲佤语就够了。

【田野调查笔记-8 号-2023.2.6】

案例中小兰打工的服装店位于本地的农贸市场附近,周边村镇的居民是这家店的主要客户,其中很大一部分就是佤族顾客,可以说小兰的佤族身份在这样的场景中其实更加有利。这样类似情况还发生在9号、19号和20号被访者身上。

可以说,当缅籍女性跨境来到中国,她们向地方社会呈现出的并非是"陌生人"的形象,这些缅籍女性的谋生求职过程中,其民族身份在其中起到了一定的积极作用。在与同族人的互动中,她们的对于本民族身份的认同得到凸显,进入远离边境的内地,她们获取到了更多关于"他群"的认知,对于本民族身份的认知也在对比中得到进一步的巩固。

第四节 本章小结

将跨境行为和跨国流动嵌入地方社会中来理解,我们可以发现,缅籍女性的 跨境行动是依据边民的身份进行开展的,这既是作为边民个体的行为选择,也是 地方边民社会的互动习惯。当缅籍女性结婚成家,跨越边境作为个体实现"谋生" 目标的一个环节,变成了从属家庭生活的选项之一。

在家庭生活中,多数缅籍女性能够通过自己的努力经营夫妻关系、经营婆媳 关系获得融洽的家庭生活,并能通过农业劳动、家务劳动等家庭生产为家庭做出 贡献,能力较强的缅籍媳妇不仅会得到家庭成员的认可,也会受到亲戚、邻里、 村干部的称赞。她们自身的行动和他人的反馈都不断塑造着她们对于"媳妇"身 份的认知。作为母亲,缅籍女性在过去家庭生活中形成的对于"母亲"、"女儿" 的身份认知延续到目前的家庭中,同时她们与子女、家庭成员和周围其他人的互 动在潜移默化中塑造着她们对"母亲"的身份认知,也促使她们在实际生活中拓 展和深化自己的育儿实践。

作为某一民族,这些缅籍女性在语言和民族文化习俗的保持上体现了对本民族身份的认同,具体体现在择偶偏好、交往习惯、宗教信仰和民族文化活动的参与等方面。本地族群社会中存在的民族文化和宗教物质基础也为其提供了客观条件,而其他人对本民族的认同也为这些缅籍女性的融入起到了积极作用。然而我们也看到了她们身份实践的局限性,多数女性与他人的互动仅限于小范围的社会中,参与者的同质性较强,尽管少部分人通过发展职业扩大了自己的互动空间,但整体看还是有限的社会参与。

第四章 有机互动:多重认同与身份实践

多种身份认同存在于一个人的身上,在复杂的情境中,人不是依靠单一的认同在行动,国家变动和制度变革的背景下,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也会发生变化,在这种情况下,哪些认同在影响缅籍女性的行动?又是如何影响的?他者的认同是否影响了缅籍女性的认同和实践?是本章要讨论的内容。

第一节 公民身份与国家认同

我们对缅籍女性的讨论必然无法绕开国籍背景,作为"缅甸人",她们跨越国境来到中国境内并定居于此,成为了所谓的跨国移民,与此同时她们的国籍并未变更,但本文认为她们的身份不能仅用"缅甸公民"来定义。

受访的缅籍女性的个人身份证件有三种类型,分别来自缅甸佤邦、缅甸果敢和缅甸官方,三方的证件是不同的样式。缅甸佤邦居民的身份证由实际控制该地的佤邦联合党颁发,在 2017 年以前是塑封的纸质版身份证,2022 年开始佤邦联合党与缅甸官方达成合作,缅甸国家移民局工作人员开始进入佤邦为当地居民办理缅甸身份证,这项工作持续到了 2023 年¹²。除了 9 号被访者在早年打工时办理了缅甸身份证外,截止 2023 年底,受访的佤邦女性中暂无人返乡办理该证件,她们持有的仍是佤邦身份证;缅甸果敢居民的身份证变动最多,最近的两次变化发生在 2017 年和 2023 年的两次大规模武装冲突后,因该地区的实际控制者的变动而变化。来自缅甸腊戍的缅籍女性持有的是缅甸官方的身份证。因复杂的种种原因,这些缅籍女性持有不同种类的身份证件,有的人甚至持有两种身份证件,反映出的是这些地区复杂的政治情况和势力分化,这对于她们的身份认同也造成了影响。

依据吉登斯的"主体族群"的模型,缅族作为缅甸主体族群以及主体民族, 采纳了西欧的国家建设与民族形成过程的模式,利用现代国家体制来整合其他的 族裔共同体。因而在缅甸,缅族文化占据了主体地位、决定了缅甸政治认同的性 质,与此同时存在的还有缅族与其他族群间的激烈文化冲突(安东尼·吉登斯,2 018)。访谈中一部分缅籍女性会用"下缅甸"来形容腊戌南部以及更往南的缅甸 地区,这些地方通用缅语和缅币,还有人用"老缅"、"老缅话"来代指缅族和缅 语,例如:

小丽(化名)说"以前果敢军管我们的时候贼比较少,现在老缅管得不好,贼多,小汽车都会被偷走.....现在街上随时有人抬着枪,在在还会听见炮响......"我问王丽害不害怕,她说并不害怕,过去也是这样

¹² 信息来自: 访谈内容、田野调查、佤邦新闻台 WSTV。

的情况,"我们本地人早就习惯了,倒是你们中国人过去肯定是会被吓到的。"

【田野调查笔记-30 号-2023.8.8】

"……老缅已经撤退了……我们家那里以后要归佤邦了,人家(指佤邦)已经开始去村里面登记信息,人、房子、猪牛都要登记……我现在又回去不成,晓不得以后中国这边还认不认我的身份证,我担心会影响我的护照(居留许可)……"

【田野调查笔记-1 号-2024.2.20】

国家和社会之间并不存在实体的边界,国家是空间组织、时间安排、功能规范、监督和监视以及表征等世俗化过程的结果(Mitchell, T,1999)。复杂的政治环境和多变的地方局势,使得这些缅籍女性看不见稳定、整体的国家全景,在特定区域中,她们能够感知的是更具体的地方社会和民族群体。族群身份相对应的文化认同从下至上对民族国家的认同产生影响(余彬,2013),因而,尽管这些缅籍女性明确知道自己是缅甸人,但是对于国家的认同并不强,与之相对的,微观而具体的民族认同和地方认同其实更强,也就是"佤邦人"、"佤族"这样的认同。同样是缅甸人,为什么往往是佤族、拉祜族这些跨境民族定居在了中国,而缅族却很少见呢?这里的讨论可以看到一种从认同角度对于滇西南跨国婚姻动因的解释,因为这些来自佤邦、果敢及周边的缅甸人,他们对于本民族的认同强于国家认同。

第二节 制度边界与个体应对

相较于国界线另一侧,中国对于国家边疆地区的综合管理与治理更为深入且强有力。无论是在政治层面的政策实施、法律制度的完善,还是在科教文卫等社会领域的投入与发展,中国都展现出了强大的执行力和动员能力。可以说,从缅籍女性跨越边境那一刻起,她们在中国的行动和生活就已经处于法律和制度框架之内。

前文提到的三种身份证件对于来到中国的缅籍女性来说有不同的效用,缅甸身份证是唯一能够用来办理缅甸护照和中国居留许可的有效身份证件; 佤邦身份证和果敢身份证可以用来作为办理边民出入境通行证和中国结婚证的有效材料; 此外, 腊戌下辖的户板(HOPANG)等地被认定为边境地区¹³, 因而来自这些地方

¹³ 根据《云南省中缅边境地区境外边民入境出境管理规定》第七章第四十三条"中缅边境县(市)名单、允许境外边民通行的口岸和通道名单由省公安厅负责公布。"目前暂未查询到完整名单,但根据实地调研所获信息,本文中的缅籍女性原籍地都属于边境县(市)。

的缅籍女性亦能够用缅甸身份办理边民出入境通行证。总而言之,佤邦身份证和 果敢身份证并不具有与缅甸官方身份证的同等效力。可以说,除了持居留许可的 缅籍女性,其他人通过办理边民出入境通行证进入中国后,在更具体的行动上是 作为边民而受到相应的制度管理。

随着中国一侧对于边境的管理向科学化和信息化迈进,过去模糊的制度边界变得越来越明晰,首先体现在对于边境进出的管理上。边境巡逻的加强、物理屏障的构筑、人证核验的电子化,使得"走小路"这样的非法越境行为被遏制,促使这些缅籍女性办理边民出入境通行证以合法的方式开展跨境行动。目前,临沧市境内的边防检查站均已安装机器进行人证识别,过去依靠缅籍女性依靠外貌和口音蒙混过关的离开边境县的情况已很难再出现,自 2020 年以来,受访的 30位缅籍女性中,除了持有 Q1 居留许可的 3 人,其余 27 人在中国境内的活动范围仅于沧源县、耿马县这样的边境县内。为了能够方便在本地生活,有 3 位缅籍女性办理了 Q1 字签证,即团聚居留许可。以 1 号被访者为例:

2019年,小安(化名)夫妻想要带着儿子前往省城看病,出发前小安到所在社区开具了证明(内容:个人情况、家庭情况,出行安排等)¹⁴,但是在经过边防检查站时未被允许通行,最后小安只得只身返回。为了在中国的生活和出行更方便,2020年开始小安到市出入境管理局办理团聚签证,并需要定期去续签。

【田野调查笔记-1 号-2023.1.26】

3月5日,小安启程返回缅甸,她先到昆明搭乘国际航班前往缅甸仰光,后搭乘当地客运车辆前往腊戍,历时3天抵达老家,此次返家花费了约一万元人民币......"以前从清水河口岸出境,只需要坐4个小时的车就能到家,有了签证回家反而更麻烦了。"

【田野调查笔记-1 号-2023.7.20】

目前,持有 Q1 签证的三位缅籍女性均定居于城镇,相较于其他受访者,她们的经济状况显著优越。然而,办理 Q1 签证并非易事,需要前往市内办理并定期进行续签,同时还需要对相关政策有所了解。因此,并非所有缅籍女性都具备办理条件和能力,甚至很多人对签证的概念都一知半解,其本人和家人均无相关知识储备和信息来源。持有 Q1 签证的缅籍女性能够凭此前往其他非边境地区,这无疑大大拓宽了她们的活动范围。然而这一优势也伴随着一定的局限。在临沧市境内的口岸仅允许边民及其他具备相应资格的人员通行。一旦办理 Q1 签证,她们便无法再办理边民出入境相关证件,无法通过口岸直接跨越国境。相反,她们需通过搭乘飞机从其他海关出入境,这无疑增加了出入境所需的时间、金钱和

-

^{14 《}云南省中缅边境地区境外边民入境出境管理规定》第五章中对于外籍边民临时进入内地列出了具体要求,仅凭此证明不足以通行。

精力成本。

表 4-1 缅籍女性有效证件概览表

		70 11 温相	文 [[] [] [] []	196904	
编号 	个人身份证	是否持有出入	是否持有结	是否持有缅	是否持有中国
	件颁发方	境通行证	婚证	甸护照	居留许可
1	缅甸	是	是	是	是
2	缅甸	是	否	否	-
3	佤邦	是	与第一任有	否	-
4	佤邦	是	是	否	-
5	佤邦	否	否	否	-
6	佤邦	是	是	否	-
7	佤邦, 缅甸	是	是	否	-
8	缅甸	是	是	否	-
9	佤邦	否	否	否	-
10	佤邦	是	是	否	-
11	佤邦	是	是	否	-
12	佤邦	是	是	否	-
13	缅甸	是	是	否	-
14	缅甸	是	是	否	-
15	佤邦	是	是	否	-
16	佤邦	是	是	否	-
17	佤邦	是	是	否	-
18	佤邦	是	是	否	-
19	信息缺失	否	否	否	-
20	佤邦	是	是	否	-
21	缅甸	是	是	否	-
22	缅甸	是	是	否	-
23	缅甸	是	是	否	-
24	信息缺失	否	否	否	-
25	缅甸	是	与第一任有	否	-
26	缅甸	是	是	否	-
27	缅甸	是	否	否	-
28	缅甸	是	是	是	是
29	果敢,缅甸	是	是	是	是
30	果敢,缅甸	是	是	否	-

此外,还有一些与跨国婚姻家庭相关的制度也发生了变化。如出生医学证明 的管理,根据原国家卫生计生委的规定,自2014年起无法核定新生儿母亲信息 的新生儿,不能获得《出生医学证明》(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2013)。为了子代 能够顺利落户,作为家长的跨国婚姻夫妇开始重视婚姻登记,而根据《中国边民 与毗邻国边民婚姻登记办法》规定,边民婚姻登记需要缅籍一方提供边民出入境 通行证和无配偶证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令,2012)。如本文中的缅籍女性要 获取无配偶证明,通常需要返回缅甸一侧边境地区,到与中国乡(镇)人民政府 同级的政府部门进行办理,这又涉及到了跨越边境。相较于前两类规定的细化和 收紧,中国对于边民通婚的办理条件其实有所放宽,此前于1995年至2012年实 施的试行版中要求边民提供本国边境县(市、区)政府机关出具的经公证机关公 证的婚姻状况证明和同意与中国边民结婚的证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令,199 5)。也就是说,在2012年以前,缅籍女性若想要与中国一侧的边民在中国正式 登记结婚,必须事先获得其户籍所在地政府的书面同意。这一要求使得办理跨国 婚姻的登记手续相当繁琐,成为了影响跨国婚姻家庭顺利登记结婚的阻碍因素之 一。然而,随着新规定的出台,尽管这一难度有所降低,但仍然存在一定程度的 挑战和不便,例如,根据被访者的表述,至少有6名缅籍女性在回缅甸办理无配 偶证明时向当地工作人员支付了几千到上万元人民币不等的"辛苦费"。除此之 外,一些更贴近日常生活的管理规定也有所放宽。例如,根据调查过程中接触的 农村信用社工作人员表示,目前缅甸佤邦籍在沧人员可以凭借其身份证原件、对 应的翻译件以及出入境通行证这三项材料作为申请依据,办理云南农村信用社的 银行卡。不过,该卡的使用功能仅限于现金的存取操作,并不支持开通手机银行 服务。这样的规定虽然为在沧缅甸佤邦籍人员提供了一定的金融服务便利,但由 于信息传播的不足,导致许多缅籍人员未能充分利用这一政策。此外,2023年8 月,28号被访者表示曾有移动公司工作人员到店里宣传可以为缅籍人员办理移 动电话卡一事,也就是说,目前缅籍边民可使用边民出入境通行证等相关有效证 件到移动营业厅办理个人电话卡15。

值得关注的是,此前已经有地方政府在涉外婚姻缅籍妇女的治理上有所行动, 并取得一定成效。例如,广西防城港市出台的《广西东兴国家重点开发开放试验 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暂行办法》,将"居住在防城港市范围内并已与有防城 港市户籍的居民育有子女的外国籍人员及所育子女"列为参保对象,为全国首创 (管浩,王扬,2014);广西公安厅出入境等部门和越南驻南宁领事馆曾经就如何解 决滞留越南妇女的身份问题进行了友好和谈,政策破冰后在这方面实现了跨国共 治,使得越南妇女在广西境内就可以补办合法身份(赵锦山,2023);云南省德宏

¹⁵ 已致电咨询云南中国移动人工客服,具体政策启用时间暂无法知悉。

州在 2010 年出台《德宏州边民入境通婚备案登记证管理规定(试行)》,规定允许已办理结婚登记的缅籍妇女在德宏州境内居住、经商、务工、通行,并且能以家庭成员的身份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沈朝华,2019)。

总体来看,在人口治理和安全管理领域,制度边界呈现出收缩态势;相对而言,在通信、货币存储等与民众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方面,制度边界则有所放松。虽然认同也可以由支配的制度产生,但是只有在社会行动者将之内化,且将他们的意义环绕着这内化过程建构时,它才会成为认同(曼纽尔·卡斯特,2003)。从这个意义上来理解,缅籍女性对于中国制度和地方管理的遵循,体现出了她们对于国家政策和地方管理的认同,某种程度上也可以说是作为本地居民的认同。但并不是单一的认同在起作用,母亲的身份认同其实也在其中发挥了影响。例如上文案例中,缅籍女性作为母亲,为了子女的户籍问题,积极应对制度收紧的挑战,展现出明显的对于母亲这一身份的认同;而当面对个人行动受到限制时,她们则以边民的身份,选择接受并适应。

第三节 社会变迁与日常生活

本研究的前一部分整体呈现出了缅籍女性与家庭、地方社会、族群互动过程中的积极面向,以展现她们的身份认同。然而,不容忽视的是,目前 30 位缅籍女性中无一人能获取到中国的永久居留权,她们的外籍身份是一个完全固定的属性,因而避免不了与之相关的问题。此外,家庭生活的细微之处也难免产生摩擦。那么,缅籍女性在面对这些矛盾和冲突时,是如何应对的呢?她们的身份认同又是如何在这一过程中得以体现和强化的?接下来将聚焦于更加微观和具体的生活事例来看缅籍女性在生活中怎么调用自己的身份展开实践。

一、冲突与矛盾

第一个方面,在家庭生活中,"妻子"与"母亲"往往是相互关联的身份。9 号被访者夫妻于 2019 年结婚,夫妇二人都是青壮年,但至今未生育子女。在当 地大部分民众的眼中,结婚生子是一个人正常的人生历程中的一部分,这对夫妻 的情况已经不符合"常规":

其(男方)姑姐跟我说她认为是二人结婚时仪式举行不到位而导致的,也就是说她认为小梅(化名)夫妇暂未生育是二人在结婚时没有遵从佤族宗教仪式而招致的负面后果。

【田野调查笔记-13 号-2023.2.7】

本月(男方的)姑姐去外地旅游,听人说当地的某处山泉水喝了能帮助女人怀上小孩,于是带了一瓶专程送到 N 村给自己的弟媳,小梅(化名)听从姑姐的意见后喝下了这个水。

【田野调查笔记-13 号-2023.7.23】

可以看到,当婚姻中出现"特殊"状况时,女方在家中的地位和声誉并未受到影响,人们反而从自己的民族文化中去寻求解释,而不是归咎于事件发生的主体。这种情况下,妻子的身份的相应"标准"无法被实现时,小梅依靠佤族身份获得了化解潜在危机的合理性来源。如果"姑姐"没有将小梅视作佤族中的一员,就不会用佤族的宗教信仰来对此事进行理解,也就是说这个解释的前提是同一民族群体中他人对小梅佤族身份的认同。此外,前文提到过一些夫妻因家庭琐事而发生过矛盾,例如:

小敏(化名)说之前吵架的时候老公说了一些难听话,譬如要她这个缅甸人滚回缅甸,然而小敏认为"这样根本没什么意思,不平等,你是中国人,我吵架就不会说你这个中国人怎么样怎么样,你却说我缅甸人怎么怎么样,每个人都是有自己名字的。"

【田野调查笔记-7 号-2023.2.5】

从这个案例中我们可以看到,在发生矛盾时,缅籍女性的外籍身份或许会成为他人的攻击点,从小敏的话语中可以看到,丈夫对缅籍人的污名让小敏感到不适,伤害了她的自尊。但实际情况是,小敏当遇到以家庭为单位的互动情况时,例如 N 村内红白事、亲戚办叫魂仪式时,亦会代表家庭去参与互动进行与社会网络中其他家庭的劳动和人情互换,这种情况下,她的身份实践并非仅仅基于其外籍身份,而是更多地建立在作为"媳妇"这一角色认同的基础之上。

第二个方面,自 2020 年起,由于公共卫生事件的爆发,本地基层对缅籍人员的管理策略发生了显著变化。原先相对宽松的管理方式在短时间内转变为更为严格的措施,使得缅籍人员从过去的管理视野边缘逐渐凸显出来,成为关注焦点:

我问小徐(化名)是否觉得疫情期间生活比其他人不便,她说觉得没有什么差别,"大家都一样的打疫苗、做核酸,大家都是没办法……我都听人家的(指防疫工作人员),也不想给别人带来什么麻烦。"对比中国和缅甸,小徐说觉得中国更安全,也希望女儿以后能在中国发展,她说最可惜的就是她和女儿都买不了医疗保险,让她担心以后生病没有保障。

"……我姑娘五岁就来中国了,现在我们都在这边定居,她已经在这里十年了,以后也不会去缅甸发展,肯定就是在中国了,已经算是这边的人,人家要是给她户口就好了……"

【田野调查笔记-7号-2023.2.10】

小徐既有作为母亲的身份认同,在对自己和女儿国籍是缅甸有清楚的认识的前提下,又认为她们已经是"这边的人",体现出的是作为本地居民的认同,同时他对于基层人员工作的态度和行为配合,也反映出对于中国一侧管理的认同。所有被访的缅籍女性在 2020 到 2022 年期间均对配合了本地的疫情防控管理,没有出现违反相关规定的案例。对于各方面受到的管理,例如单独对缅籍人办理核酸登记卡、要求缅籍人员到另外的指定地点做核酸采样等,她们的看法与小徐相似,没有出现明显的逆反心理。此外,未进行结婚登记的跨国婚姻家庭中,有6例是在 2020 年以前结婚,涉及到的6 名缅籍女性已经长期在本地居住,既无结婚证也未办理相应的其他手续,在其他非法滞留的缅籍人员被依法遣返的情况下,她们是如何得以继续生活在本地,可以从以下案例来获得解答:

某在场村民说:"像小黄(化名)这一类的情况,全村的人包括村干部在内,都是十分清楚的,人家不可能不讲道理,把人家母子分离。"

【田野调查笔记-19 号-2023.2.10】

对于这样的情况,N村支书也是持类似的态度,这些基层村干对于长期稳定生活在本地的缅籍女性进行的是柔性管理。可以说,村干部与村民,作为缅籍女性本地社会关系网络中的关键节点,在更高一级治理力量与缅籍女性之间起到了缓冲作用,而家庭则是缅籍女性与本地社会网连接的重要桥梁。基层村干部和其他工作人员,是利用日常互动中获取的本地知识,有针对性地开展防控工作,确保了对此类人员的管理能够紧密结合实际情况,既保证了管理的有效性,又体现了对缅籍女性的尊重与理解。从中我们可以看到,他人对于缅籍女性作为"自己人"的认同,以及缅籍女性作为本地居民的认同,一同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二、当网络成为工具

"宽带乡村" 是国家"宽带中国"战略的重要试点项目,2014年云南省成为"宽带乡村"的第一批试点省份(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等,2014)。2015年至2017年,中国移动云南公司完成了25个边境县、110个沿边乡镇所辖的373个沿边行政村、19个沿边农场的4G网络覆盖和光纤宽带工程,截至2019年,实现了110个沿边乡镇所辖行政村(社区)4G网络和宽带100%覆盖(王琼梅等,2020)。N村的很多家庭在2018年前后安装了路由器,居住在城镇的家庭在更早的时候就已经在使用wifi信号上网。随着无线通信技术的应用和推广,上网已经成为多数缅籍女性的日常活动,网络成为了她们与他人沟通的重要媒介。30位缅籍女性中,有27人目前已拥有了属于自己的手机,有28人(其中1人与丈夫共用同一个手机)已经学会使用如微信、抖音、快手这样常见的通讯软件和短视频软件,至少有12人学会了如何使用手机网购。

在沟通交流方面,对于这些缅籍女性来说,无论是与家乡的亲友保持联系,还是与本地居民往来,甚至与其他陌生人互动,网络都发挥了不可或缺的作用。以生活在 N 村的缅籍女性为例:

2019 年换第二部手机以后,小静(化名)开始学会玩短视频软件,她说"看人家我就跟着玩了",小静通过网络认识了不少同在中国的缅甸人,大概有二十个左右,都是嫁到周边几个村寨的缅甸女性,认识之后她们还相约一同去乡上的集市赶集。

【田野调查笔记-14 号-2023.7.23】

2017年,小希(化名)通过微信群与现任丈夫相识……这个微信群类似于老乡群/交友群,里面有缅籍人也有中国人,大家会互相拉取朋友进群,人数接近300,主要是通过语音消息(拉祜语)进行交流……

【田野调查笔记-24 号-2023.7.25】

随着网络的普及,缅籍女性得以跨越地域界限,置身于丰富的线上互动场景中。鉴于多数缅籍女性并不擅长汉语拼音或手写输入法,她们在微信等聊天工具中更倾向于采用语音和视频作为主要的交流方式。在这些互动中,民族语言成为了她们主要的沟通工具,民族语言的使用自线下延伸至了线上。可以说,她们接触的文化场景在网络的加持下更加丰富,所带来的影响甚至延伸到了现实生活。网络在交流方面不仅能帮助她们维持和建立联系,甚至还为跨国婚姻的缔结提供了便利。

在生活服务方面,娱乐上,短视频应用已经在当地十分流行,刷短视频已经成为了当地人娱乐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也包括生活在当地的缅籍女性,她们当中有一部分人已经能熟练的使用短视频软件发布自己的拍摄作品,将自己的日常生活发布于公共网络空间;移动支付和网络购物上,乡镇农贸市场、超市等购物场所中使用微信支付进行交易已十分普遍,部分在外务工的男性会使用微信转账的方式向留守在家缅籍妻子汇钱,至少有12位缅籍女性曾经有过网络购物经验;此外,由于长期接触和使用以中文为主的网络环境和应用,促使这些缅籍女性的汉语水平得到了提高,有9人表示通过使用手机自己的中文识字量有所增加。

在经济机会方面, 缅籍女性使用手机和网络丰富了不仅为日常带来了便利, 也丰富了娱乐生活, 甚至有可以利用网络为自己获取经济机会, 例如:

我发现,小陆家是把鞋子脱在门外,光脚进屋,这和本地人多数人的习惯不同,是缅甸人典型的生活习惯。

今年3月,小陆(化名)为了补贴家用,用家里闲置的一间房间开起了小卖部,主要卖小零食、化妆品和洗护用品。四月,她开始从一个抖音的博主处进购货品......小陆点开了一个该博主的视频给我看,视频

中这个博主站在货架前用缅语介绍着自己买的产品,清一色都是缅甸产的......我小陆这些东西好不好卖,她点点头......

【田野调查笔记-22 号-2023.7.24】

小陆在使用短视频软件的过程中购买了缅语博主的产品,并借此发现了"商机",得益于缅籍女性对于缅产日化品的青睐,她小卖铺在村内顺利营业。从这一案例中我们可以发现,小陆在家乡的生活习惯通过网络购物的方式在本地得到了延续,对过去生活方式的遵循一定程度上也反映出她对于家乡的认同,而网络为她的身份实践提供了工具。

根据中国的相关法律规定,目前购买任何一家通信运营商的电话卡都需要实名制进行办理,这些缅籍女性过去并不能以本人身份购买电话卡。目前,所有缅籍女性所使用的电话卡都是用各自丈夫的身份证进行办理的,开通短视频账号、注册微信和微信支付功能所关联的实名身份信息也都是她们中国籍丈夫。也就是说,她们进入网络空间存在一个实名制的门槛,一旦失去婚姻关系带来的便利,她们很难再通过便捷的途径获得网络通讯、移动支付等方面的便利,如下文中的特殊案例的情况。

三、特殊案例

缅籍女性婚后在中国一侧的生活是一种资源依附性的生存,她们的居住空间、活动空间、职业空间基本上都与丈夫紧密相关,或者可以说,她们借助跨国婚姻,柔化了外籍身份带来的壁垒,实现在本地社会的"软着陆"。同时我们还可以看到,民族身份也在这些缅籍女性的日常生活实践中随时凸显出来,下文的案例将为我们单独考察民族身份及认同提供参考。

为了方便到工地上班,小慧在城郊租了一个单间……目前,小慧的 儿子正在乡里的幼儿园读书,由其公公每日接送,小慧则独自在县城打 零工。"我出来打工村里人说我把老的小的丢下不管,我真的没有办法, 我儿子马上要读一年级,以后要用钱的地方太多了,我不攒钱不行。"

【田野调查笔记-15 号-2023.2.8】

7月底,小慧开始到县城的一家足浴店打工,老板娘(佤族)为小慧提供了一间位于店铺三楼的住房,平时她和儿子就住在店里。

"尤其是六年级、初中的小孩,你不注意他就学坏了,到时候后悔都来不及……如果他成绩不好,学一门手艺养活自己也是好的。"我问小慧为什么有这样的想法,她说看村里面其他人家的例子,听周围人聊天知道的这些。

小慧为儿子报名了县城的小学,9月即将正式开学......她无法自己进行线上缴费(开学前的必要费用),过去这种时候都是请隔壁邻居帮忙交,"妹,有时候我都觉得丢脸啊,每次都要去求人家帮忙交....."

【田野调查笔记-15 号-2023.8.18】

15号被访者小慧(化名),她与丈夫于 2015 年结婚,婚后一年育有一子,2 019 年其丈夫因病去世,但此后她未改嫁也并未返回缅甸,而是继续留在沧源县生活。在小慧的观念里,作为母亲要陪伴孩子成长,这些认知受到了周围小社会中他人的影响。在丈夫和婆婆相继去世后,尽管小慧与剩下的家庭成员关系不和,但依旧留在村里生活。小慧过去的经济来源与丈夫紧密相关,二人一同经营家庭茶坊,丈夫去世后,为了获取新的经济来源,她前往县城打工。独自谋生的过程中,小慧的外籍身份使得她在租房、求职和出行方面都有所限制,但是依靠过去在本地的生活经验、佤族身份、已有的社会关系网,她得以顺利至今。然而,儿子即将入学读书之际,学校发布的线上缴纳保险通知成为了小慧的难题,她原先使用的银行卡是在其丈夫名下,丈夫去世后随着户籍的注销,过往进行实名认证的账户皆已失效,身份实名制成为了小慧使用网络的壁垒。

从现实情况来看,缔结跨国婚姻是缅籍女性能长久留在中国的一个办法,但 是小慧和她的母亲有其他想法:

小慧说其母亲觉得她在中国生活很没有保障,希望她不要再嫁中国人。关于目前的情感生活,小慧说前两天才刚跟谈了三个月的男朋友分手"……他对我是好的,会关心我还会给我买化妆品,但是相处下来我感觉他不会对小孩好……他见了小孩不知道问小孩渴不渴、要不要喝饮料……对我再好但是对我儿子不好,这种人我也不想要。"

【田野调查笔记-15 号-2023.2.8】

回溯小慧跨境至今的经历,她的外籍身份、母亲身份、民族身份在整个过程中交替凸显。利用边民身份进入中国,在中国籍亲戚的介绍下获得住家保姆的工作,凭借与本地人相似的外型混在外出的农民工中间前往山东打工,结识同是佤族的中国男性并组建家庭。在失去家庭的庇护和缓冲后,小慧在职业选择、生活地选择的决策过程中,将孩子的生活和教育置于第一位,选择了留在中国并进入县城赚钱,在儿子到达学龄时,她选择了一份包住宿和有时间接送小孩的工作,是母亲身份的认同在决策中发挥主导作用。

在具体行动中,小慧对于佤族房东和佤族雇主的青睐体现出了明显的民族认同,而这种民族身份认同在双方的互动中产生了积极效应,一定程度上成功规避或消减了外籍身份带来的限制,为小慧在本地的生活和育儿创造了有利条件。这一过程中,母亲身份和民族身份认同的交织作用不可忽视,它们共同构成了小慧决策和行动的重要驱动力。

第四节 本章小结

在日常生活中的家庭、族群、地方社会三种不同类型的互动场景中,缅籍女性依据不同的身份开展自己的实践,但是这些情境不是完全分离的,是相互交织的一个动态空间,当外部的情况更加复杂多变时,她们需要根据具体的情景运用身份来开展实践,这些身份是同时存在的,且具有不同的作用,这就是本章进一步探讨的内容。

缅甸一侧局势复杂多变,对于这些缅籍女性来说,国家概念对于她们其实很模糊,在实际的生活中他们获得的是更具体的对于地方和民族感知,尽管她们明确的知道自己是缅甸人,但是对于国家的认同并不强,与之相对的,她们具有的民族认同和地方认同更强于前者。

从跨越边境来到中国起,这些缅籍女性的行动和生活就已经处于法律和制度框架之内。缅籍女性对于中国制度和地方管理的遵循,一定程度上体现出她们对于中国的政策和地方管理的认同。但是发生变化的不仅是缅籍女性,制度边界也呈现出了动态变化——在人口治理和安全管理领域,制度边界呈现出收缩态势;相对而言,在通信、货币存储等与民众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方面,制度边界则有所放松。制度的这些变化不仅反映了治理策略的调整,更揭示出边民跨国通婚现象以及外籍女性存在对地方乃至国家层面所产生的深远影响。这种影响促使地方和国家层面作出相应的回应,从而构成了两者间一种动态的、有机的互动关系。

在更具体的日常生活中,外籍人员、某一民族、母亲/妻子、本地居民…… 多种身份和相应的认同交织于缅籍女性身上。网络作为跨越地域限制的抽象空间, 扩充了缅籍女性的互动场景,对于认同的强化有着重要作用,也为身份实践提供 便利。母亲和妻子的身份认同提供了应对制度变化的动力来源;而民族身份往往 能成为消解或规避外籍身份所带来的限制的认同力量来源,不仅仅体现在缅籍女 性的实践上,也体现在社会中他人与缅籍女性的互动中。

第五章 结论与讨论

第一节 研究结论

本文采用自下而上的视角,从研究主体日常生活层面,将研究主体的边民身份、民族身份此类其地方性身份和家庭身份结合起来进行讨论,并关注到前几类身份认同对国家认同的影响,对滇西南地区跨国界但不跨文化情况的这类女性婚姻移民及其身份实践展开了深入的考察与分析,同时亦从个案方面对跨境民族研究进行了补充;此外,研究过程中发现,网络信号与移动智能终端的普及深刻影响了这类移民的日常生活,对于其身份认同亦造成了一定的影响,这是值得继续关注和完善的一个方向。

一、交织的身份与认同

从跨境行为的个体合理性、性别身份与家庭生活、民族身份与族群互动这三个方向去解读缅籍女性的跨境生活可以发现,在跨国但是不跨文化的情况下,多种认同交织于这些缅籍女性身上。

作为边民,缅籍女性有自己的跨境合理性,因先于政治因素而长久存在的人文环境,使得国界线两侧的边民在跨越国境这一行动上存在着极大的便利,促进着两地边民的互动,这也是促成跨国婚姻现象长期存在的主要原因。当缅籍女性结婚成家,跨越边境作为个体实现"谋生"目标的一个环节,就会变成从属家庭生活的选项之一。在家庭生活中,缅籍女性在过去家庭生活中形成的对于"母亲"、"女儿"、"媳妇"的身份认知延续到目前的家庭中,同时她们与家庭成员和周围其他人的互动在潜移默化中塑造着她们对自己身份认知,自身的行动和他人的反馈都不断促使她们在实际生活中拓展和深化自己的生活实践。作为某一民族,这些缅籍女性在语言和民族文化习俗的保持上体现了对本民族身份的认同,体现在惯用语言、择偶偏好、价值观念、宗教信仰和民族文化活动的参与等方面。本地族群社会中存在的民族文化和宗教物质基础也为其提供了客观条件,而其他人对本民族的认同也为这些缅籍女性的融入和在当地长期生活起到了积极作用。然而缅籍女性的身份实践也有局限性,整体看是有限的社会参与。

二、认同与实践逻辑

从地方社会来看这一群体的生存实践可以发现,在国家变动和制度变革的背景下,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也会发生变化,进而影响到了生活在边民社会中的缅籍女性,她们根据具体的需求调用身份,发展出了自己的实践逻辑,相应的认同也随之而体现。

由于母国和家乡当地的局势长期不稳定,尽管缅籍女性明确的知道自己是缅 甸人, 但是对于母国的认同并不强, 她们在过去具体生活中对于地方和民族的感 知使其形成了强于国家认同的民族认同和地方认同。从跨越边境来到中国起,这 些缅籍女性的行动和生活就已经处于法律和制度框架之内。缅籍女性对于中国制 度和地方管理的遵循,一定程度上体现出她们对于中国的政策和地方管理的认同。 但是发生变化的不仅是缅籍女性,制度边界也呈现出了动态变化——在人口治理 和安全管理领域,制度边界呈现出收缩态势:相对而言,在通信、货币存储等与 民众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方面,制度边界则有所放松。制度的这些变化不仅反映 了治理策略的调整,更揭示出边民跨国通婚现象以及外籍女性存在对地方乃至国 家层面所产生的深远影响。这种影响促使地方和国家层面作出相应的回应, 从而 构成了两者间一种动态的、有机的互动关系。在更具体的日常生活中,外籍人员、 某一民族、母亲/妻子、本地居民......多种身份和相应的认同交织于缅籍女性身上。 网络作为跨越地域限制的抽象空间, 扩充了缅籍女性的互动场景, 也为身份实践 提供便利。具体而言,在缅籍女性的日常实践中,母亲和妻子的身份认同提供了 应对制度变化的动力来源;而民族身份往往能成为消解或规避外籍身份所带来的 限制的认同力量来源。

第二节 讨论

既往研究中的"悬置说"、"问题说"在本文的研究中亦得到了验证,这些研究的带有的一个前提预设是: 缅籍女性想要获得在中国的合法身份却不能实现。 而预设成立的基点来自于政治/制度视角下缺乏合法身份所带来的种种限制及延伸的负面影响,这个预设似乎是来自一系列事件的结果,而不是来自于人本身。 很少有研究不带预设的去讨论,为什么缅籍女性想要获得在中国的合法身份?

本文的研究发现可以从认同的角度去理解这个问题。这些缅籍女性在成长过程中形成的民族认同和地方认同,天然的与其母国在缅族文化主导下塑造的政治认同缺乏亲密性,这背后受到缅甸本土的政治、文化、地理等复杂因素的深刻影响。相较于对于母国的认同,她们的地方认同和民族认同则更加强烈。从跨国流动、缔结跨国婚姻再到定居在中国,这些缅籍女性的生存实践中处处都凸显着对于自己民族身份的认同。在跨境民族聚居的地方社会,民族认同和地方认同在很多方面相交织,而位于中国一侧的地方社会,又受到来自上层的政治力量的塑造,延伸到地方管理和基层治理上,并触达生活在当地的缅籍女性。这具体是如何实现的呢?

跨国婚姻的缔结使得缅籍女性能够借助家庭进入本地的社会网络中,通过与社会网络中作为关键节点的他人互动,例如村支书、基层管理人员等,她们实现

了与制度的有机互动,这些互动过程塑造了她们对于中国的国家力量和治理体系的认知,影响了她们对于中国的认同,在这个过程中母亲、妻子的身份认同为其提供了应对制度变化的动力来源。此外,在边民社会的生活过程中,尤其是当缅籍女性结束跨国婚姻或暂时脱离于家庭(也可以是未缔结跨国婚姻)的时候,作为跨境民族,民族身份往往能成为消解或规避外籍身份所带来的限制的认同力量来源。在这个意义上,民族认同成为了一个关键的力量中介,在缅籍女性的身份实践中影响了其他的认同,她们身上的家庭身份、民族身份、地方居民身份、国别身份所对应的认同实现了一种有机的互动。从这个角度,一定程度上能对刚才的问题做出回答。

基于此去探讨边疆社会的治理,我们可以发现,认同能够成为利于边疆社会稳定的一个重要力量。就边境地区存在的跨国婚姻家庭的管理来说,从缅籍女性的地方性身份考虑,以家庭为抓手,赋予与其具体生活相关的制度边界以弹性,给予其生活上必要的便利,在潜移默化中强化缅籍女性的民族认同、家庭角色认同和对于地方社会的认同,从而维护跨国婚姻家庭的稳定,能有利于个体的生存发展和地方社会的稳定。

参考文献

专(译)著

安东尼·吉登斯. 2018. 民族认同[M]. 王娟, 译. 南京: 译林出版社, 137-141.

安东尼·吉登斯. 1998. 民族-国家与暴力[M]. 胡宗泽, 赵刀涛, 译. 北京: 三联书店, 3 16-325.

本尼迪克特·安德森. 2016. 想象的共同体:民族主义的起源与散布(增订版)[M]. 吴叡人,译.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48-65.

弗雷德里克 •巴斯. 2014. 族群与边界——文化差异下的社会组织[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29.

李宗汉,李洪志. 2006. 沧源佤族自治县民政志[M]. 沧源佤族自治县民政局;沧源佤族自治县地方志办公室. 昆明:云南民族出版社,27、36-37.

李明富, 肖国光. 1998. 沧源佤族自治县志[M]. 沧源佤族自治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昆明: 云南民族出版社, 659-684.

米尔顿·戈登. 2015. 美国生活中的同化——种族、宗教和族源的角色[M]. 马戎, 译. 南京: 译林出版社.

塞缪尔•亨廷顿. 2005. 我们是谁: 美国国家特性面临的挑战[M]. 程克雄,译. 北京:新华出版社,160-170.

蓝佩嘉. 2011. 跨国灰姑娘: 当东南亚帮佣遇上台湾新富家庭[M]. 长春: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5-250.

曼纽尔·卡斯特. 2003. 认同的力量[M]. 夏铸九, 黄丽玲, 译.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3.

乔治·米德. 2018. 心灵、自我与社会[M]. 赵月瑟,译. 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

乔治·瑞泽尔. 2021. 当代社会学理论[M]. 刘拥华,译. 上海:上海文化出版社,116.

项飚. 2012. 全球"猎身"——世界信息产业和印度的技术劳工[M]. 王迪, 译.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78-100、124-128.

杨文英, 张咏梅. 2013. 中缅跨国婚姻与边疆社会稳定[M]. 昆明:云南大学出版社,52. 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词典编辑室. 2016. 现代汉语词典[M]. 第七版. 北京:商务印书馆,1102.

周敏. 1995. 唐人街——深具社会经济潜质的华人社区[M]. 鲍蔼斌,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251-268.

中文期刊

保跃平. 2013. 选择与困境:云南边境跨国婚姻的社会学分析[J]. 北方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04):5-12.

戴波, 赵德光. 2015. 跨境婚姻行为的人口学分析[J]. 云南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32(02):84-92.

戴波,赵德光. 2016. 中缅、中老、中越少数民族跨境婚姻行为的经济学思考[J]. 世界民族,(02):54-65.

邓玉函,周春婵.2020.跨国熟人关系与越南边民入境消费习性研究——兼论跨国民族志方法的理念创新[J].世界民族,(01):56-63.

段颖. 2018. 跨国流动、商贸往来与灵活公民身份——边境地区缅甸华人生存策略与认同建构之研究[J]. 青海民族研究, 29(01):7-12.

谷家荣. 2009. 地域、身份与认同——云南金水河村傣族跨国婚姻调查[J]. 青海民族研究, 20(04):5-9.

Haaland Gunnar, 徐大慰. 2007. 跨国人口流动与族群认同——以东南亚的尼泊尔移民为例[J]. 中南民族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 (02):29-34.

郗春媛. 2020. 在场与悬置:跨境婚姻实践逻辑与现实困境──以云南富宁田蓬镇跨境婚姻为研究个案[J]. 民族学刊,11(05):26-35.

和少英,李闯. 2011. 桥头堡建设与云南跨境民族文化的繁荣发展[J]. 云南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8(05):221-228.

胡静凝. 2022. 姻缘与利益: 中越边境的跨国婚姻实践——以广西宁明县 N 屯为例[J]. 理论月刊, (08):105-115.

黄鹏丽,何式凝. 2016. 有钱就有好女儿——越南新娘对"贴补娘家"行为的解释[J]. 妇女研究论丛,(01):107-114.

李碧华. 2008. 游离于社会之外的群体——广西天等县中越跨境非法婚姻调查[J]. 东南亚 纵横,(09):60-66.

李其荣. 2008. 全球化视野中的国际女性移民[J]. 社会科学, (09):50-60.

李智环, 张家琪. 2020. 作为生存策略的理性选择:中缅边境地区边民离散与回归的人类学研究——基于临沧边境口岸区域 4 个沿边村的调查[J]. 贵州民族研究, 41 (04):113-119.

刘稚. 2004. 跨界民族的类型、属性及其发展趋势[J]. 云南社会科学, (05):89-93.

林开忠. 2006. 跨界越南女性族群边界的维持:食物角色的探究[J]. 台湾东南亚学刊,3(1):63-81.

龙耀. 2007. 跨国婚姻子女社会化问题思考[J]. 广西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S 1):1-7.

陆海发. 2016. 边境跨国婚姻移民治理:挑战与破解之道[J]. 西南民族大学学报(人文社科版),37(03):48-53.

陆晶,杨长波. 2022. 我国跨国婚姻移民管理新思考——基于行政过程论视角[J].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38(02):135-144.

陆琴雯. 2013. 云南边民通婚引发的社会问题及其应对[J]. 学术探索, (08):88-91.

吕钊进,朱安新,邱月. 2022. 跨国移民多维度认同边界的建构——以东京池袋华侨经营者为例[J]. 开放时代,(02):167-177.

罗刚. 2020. 跨境婚姻的法律属性及其困境突围[J]. 云南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52(04):23-30.

罗柳宁. 2010. 例论中越边境跨国婚姻建立的基础——兼论"无国籍女人"的身份[J]. 广西民族研究、(01):57-61.

赖淑娟. 2011. 婚姻移民女性与第三度空间: 花莲纵谷地区婚姻移民双重视界的日常生活实践[J]. 台湾东南亚学刊, 8(2):73-111.

邱琡雯. 2007. "移民区病理 vs. 网络集结点"的冲突与克服: 以在台越南女性的店家为例 [J]. 教育与社会研究, (13):95-120.

全信子. 2012. 论跨国民族认同的场景与差异——以中国朝鲜族婚姻移民女性为例[J]. 延边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45(05):87-94.

任新民,纪洪江. 2016. 国家治理视阈下的云南边民跨境婚姻问题研究[J]. 云南行政学院学报,18(05):25-31.

沈朝华. 2019. 跨国婚姻妇女权益保障: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在地化"实践[J]. 湖北民族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37(06):59-68.

沈澈. 2022. 跨国劳工移民的多维度获得感与国家认同——以在韩国就业的中国朝鲜族为例[J]. 华侨华人历史研究, (04):58-67.

沈海梅. 2012. 在跨国移民理论框架下认识中国的"外籍新娘"[J]. 昆明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2(05):6-13.

宋才发. 2019. 西南边疆地区跨国婚姻问题的法治探讨[J]. 北方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05):88-96.

宋宗员,刘云刚,安宁,赵启康. 2022. 跨国移民的地方感研究:以在穗非洲移民为例[J]. 人文地理,37(04):65-74.

万蕙,朱竑,唐雪琼. 2013. 女性跨国婚姻移民研究述评——以台湾外籍新娘为例[J]. 妇女研究论丛,(03):106-114.

王希恩. 1995. 民族认同与民族意识[J]. 民族研究, (06):17-21.

王志弘, 沈孟颖. 2009. 疆域化、缝隙介面与跨国空间: 台北市安康市场"越南街"族裔化地方研究[J]. 台湾社会研究季刊, (73):119-166.

万蕙, 朱竑. 2020. 女性跨国婚姻移民家空间的性别、资源与权力——粤西乡村案例[J]. 地理科学进展, 39(11):1909-1922.

王晓丹. 2011. 中越边境跨国婚姻的动机和社会影响——以云南省麻栗坡县为例[J]. 云南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43(01):117-120.

王晓艳. 2014. 从民族内婚到跨国婚姻:中缅边境少数民族通婚圈的变迁[J]. 思想战线, 40 (06):54-57.

王晓艳. 2016. 中缅跨国婚姻外籍配偶"政治-合法性"融入困境研究[J]. 民族论坛,(03): 28-34.

王翊涵. 2011. "我很辛苦,可是我不可憐!"東南亞新移民女性在台生活的優勢觀點分析[J]. 臺大社會工作學刊, 23.

王越平, 陈民炎. 2014. 资源整合与情感理性——滇越边境河口县城跨国婚姻的个案研究 [J]. 西南边疆民族研究, (02):106-113.

王炳钰,卢燕璇. 2021. 移民基础设施与南南流动:在穗非洲商人的制度身份困境、日常生活体验与能动性实践[J]. 广东社会科学, (02):190-204.

吴曼. 2018. 边境治理中的空间、权力与话语建构[J]. 广西民族研究, (06):9-18.

武艳华. 2019. 时空视角下在华缅甸婚姻移民的社会融合问题研究——以云南省德宏州米镇为例[J]. 社会建设,6(01):30-38.

夏晓鹃. 2000. 资本国际化下的国际婚姻一以台湾的"外籍新娘"现象爲例[J]. 台湾社会研究季刊, (39):45-92.

谢尚果,罗家珩. 2016. 中越边境地区跨国婚姻治理模式分析[J]. 广西民族研究,(02):57-64.

熊威,杨海东.2016.中缅边境跨国婚姻子女教育问题及对策研究——以云南某德昂族乡 C 村为个案[J].民族教育研究,27(06):23-29.

杨青青, 张梦妍. 2020. "越界"和"隐身"的艺术——中缅跨境人口的社会调查[J]. 中国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37 (03):57-65.

杨文英. 2011. 中缅边境跨国婚姻现状分析——以云南省保山市为例[J]. 云南财经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6(03):47-50.

尤伟琼,董向芸. 2020. 周边国家命运共同体建设背景下中缅边境跨境人口流动治理研究 [J]. 思想战线,46(05):87-94.

余彬. 2011. 国际移民认同问题:一种身份政治研究方法[J]. 华侨华人历史研究,(02):61-67.

余彬. 2013. 国际移民认同危机与族群身份政治运行机制研究[J]. 民族研究,(05):1-10. 于楣,高延芳. 2019. 试析中缅边境跨国婚姻贫困循环因果的破解——以德宏州为例[J]. 广西民族研究,(05):80-86.

鱼耀. 2020. 生存有道: 中越跨境婚姻中的嫁与家——以宁明县 N 村为例[J]. 广西民族研究, (05):89-96.

赵锦山. 2023. 边境治理中跨国婚姻移民的身份重建——基于广西中越边境市县的调查[J]. 民族学刊, 14(02):110-119.

张博, 刘美新, 蔡晓梅. 2022. 物质、情感和权力: 跨国移民与家的地理学[J]. 世界地理研究, 31(06):1130-1141.

张金鹏,保跃平. 2013. 云南边疆民族地区跨境婚姻与社会稳定研究[J]. 云南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30(01):47-54.

赵静,杨梦平.2016.中缅边境地区边民日常交往与跨国婚姻的形成[J].东南亚纵横,(06):71-77.

郑宇,杨红巧. 2009. 跨国婚姻关系与边疆民族社会变迁——以中越边境红岩寨苗族为例 [J]. 学术探索,(05):57-61.

周建新, 覃美娟. 2010. 中国南方跨国民族地区发展中的现实问题及其前瞻讨论[J]. 广西民族研究, (02):65-72.

周晓虹. 2008. 认同理论:社会学与心理学的分析路径[J]. 社会科学,(04):46-53.

庄红花, 杜国海, 林怀满. 2019. 云南边境跨国婚姻的现状与问题——基于云南省勐腊县 勐满镇大广村委会的调查[J]. 云南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13(03):36-41. 邹吉忠. 2010. 边疆·边界·边域——关于跨国民族研究的视角问题[J]. 中央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37(01):1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法[J].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公报,2006(18):17-19.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令. 2012. 中国边民与毗邻国边民婚姻登记办法[J].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公报,(33).

报纸

习近平. 2022.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N]. 人民日报, 2022-10-26: 1.

王琼梅, 吕德莹, 管文菁, 薛颖雯. 2020. 缩小城乡数字鸿沟 铺设脱贫信息通道——中国移动云南公司奋力书写扶贫新答卷系列一[N]. 云南日报, 2020-08-31(06).

法律法规及政策文献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等. 2014. 发改办高技[2014]1293 号:关于组织实施"宽带乡村"试点工程(一期)的通知[EB/0L]. 北京: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2014-06-18)[2024-03-26]. https://www.ndrc.gov.cn/fzggw/jgsj/gjss/sjdt/201406/t20140618 1154500.html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2013. 国卫妇幼发 (2013) 52 号: 国家卫生计生委、公安部关于启用和规范管理新版《出生医学证明》的通知[EB/OL]. 北京: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2014-01-09)[2023-03-23]. http://www.nhc.gov.cn/fys/s3585/201401/9289ca9fc9fc429c995dcf94de4eb740.shtml

李红. 2023. 沧源佤族自治县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EB/OL]. 临沧:沧源佤族自治县统计局, (2023-04-18)[2024-03-01]. https://www.cangyuan.gov.cn/info/1057/71912.htm

临沧市医疗保障局. 2019. 临沧市医疗保障局关于对市人大四届二次会议第 61 号建议的答复函[EB/OL]. 临沧:临沧市医疗保障局, (2019-12-30)[2024-03-01]. https://www.lincang.gov.cn/info/8610/372422.htm

云南省民政厅. 2021. 云民发 (2021) 77 号: 对云南省第十三届人大四次会议第 0363 号建议的答复[EB/OL]. 昆明:云南省民政厅, (2021-05-11)[2024-03-01]. https://ynmz.yn.g ov.cn/preview/article/17873.html

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7. 云政办发〔2017〕47 号: 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解决 无户口人员登记户口问题的实施意见[EB/OL]. 昆明: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7-05-19) [2024-03-20]. https://www.yn.gov.cn/zwgk/zcwj/yzfb/201910/t20191031_183825.html 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5. 省政府令第 197 号: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规 章规范性文件的决定[EB/OL]. 昆明: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5-08-13) [2024-03-19]. https://www.yn.gov.cn/zwgk/zcwj/szf1/202005/t20200514 203944.html

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1992. 云政发 (1992) 158 号: 云南省中缅边境地区中方人员出入境管理暂行规定[EB/OL]. 昆明: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1992-08-13) [2024-03-19]. htt ps://www.yn.gov.cn/zwgk/zfxxgkpt/gkptzcwj/gz/202112/t20211207_231305.html 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1990. 云政发 (1990) 135 号: 云南省中缅边境地区境外边民入境出境管理规定[EB/OL]. 昆明: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1990-07-13) [2024-03-17]. https://www.gov.cn/zhengce/1990-07/13/content_5722928.htm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令. 1995. 民政部令第 1 号: 中国与毗邻国边民婚姻登记管理试行办法[EB/OL]. 北京:民政部, (2005-08-21)[2024-03-23]. https://www.gov.cn/banshi/2005-08/21/content_25054.htm

中华人民共和国和缅甸联邦边界条约[EB/OL]. 北京:中华人民共和国条约数据库, (1960-1 0-01)[2024-03-18]. http://treaty.mfa.gov.cn/Treaty/web/index.jsp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缅甸联邦政府关于两国边界的议定书[EB/OL]. 北京:中华人民共和国条约数据库, (1961-10-31)[2024-03-18]. http://treaty.mfa.gov.cn/Treaty/web/index.jsp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缅甸联邦政府关于中缅边境管理与合作的协定[EB/OL]. 北京:中华人民共和国条约数据库, (1997-03-25)[2024-03-18]. http://treaty.mfa.gov.cn/Treaty/web/index.jsp

学位论文

陈雪. 2020. 多元交织视野下的云南跨境婚姻移民研究[D]:[博士]. 昆明:云南民族大学, 202-206.

曹芸芳. 2022. 中缅边境龙安村边民边界地方感的人类学研究[D]: [硕士]. 昆明: 云南大学, 94-114.

邓悦. 2020. 跨国移民的文化认同——缅甸密支那侨生研究[D]: [硕士]. 昆明:云南大学, 130-132.

王霈林. 2023. 他乡与故乡:来华外籍知识移民的文化认同与社会融入[D]: [硕士]. 厦门: 厦门大学, 33-36.

网页

管浩, 王扬. 2014. 新华社南宁 9月 2日电 广西东兴试验区启动医疗保险城乡统筹工作[EB/OL]. (2014-09-12)[2024-03-10]. https://www.gov.cn/xinwen/2014-09/02/content_2743963.htm

罗芳薇. 2020. 勐董镇:加强边境疫情防控[EB/OL].(2020-04-01)[2024-03-16]. https://www.cangyuan.gov.cn/info/1025/6385.htm

王宇龙,李强. 2023. 中新网临沧 2月 23 日电 孟定清水河口岸全面恢复客运通关 [EB/OL]. (2023-02-24) [2024-03-18]. https://www.chinanews.com.cn/sh/2023/02-23/9959542.shtml

熊丰,刘硕,王研,刘懿德,刘邓. 2023. 新华社北京 12月25日电 2023年打击治理电信 网络诈骗四大看点[EB/OL]. (2023-12-25)[2024-03-16]. http://www.news.cn/legal/202 31225/6cd6bd3f295842139254edce261abe65/c.html

赵正敏, 肖磊. 2023. 沧源永和口岸全面恢复客运通关[EB/OL]. (2023-04-30)[2024-03-16]. https://www.cangyuan.gov.cn/info/1024/73352.htm

英文文献

Chun C S. 1996. Mail-Order Bride Industry: The Perpetuation of Transnational Economic I nequalities and Stereotypes.[J].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Law, (17):1155.

Glenn E N. 1980. The Dialectics of Wage Work: Japanese-American Women and Domestic Service, 1905-1940[J]. Feminist Studies, 6(3):432-471.

Heywood P. 2009. Topographies of love: Two discourses on the Russian 'Mail-Order Bride industry'[J]. The Cambridge Journal of Anthropology, 29(2):26-45.

Hoang L A. 2011. Gender Identity and Agency in Migration Decision-Making: Evidence fr om Vietnam[J]. Journal of Ethnic and Migration Studies, 37(9):1441-1457.

Kim M. 2010. Gender and International Marriage Migration[J]. Sociology Compass, (4):718 -731.

Lim I. 1997. Korean immigrant women's challenge to gender inequality at home[J]. Gende r & Society, (11):31-51.

Mitchell T. 1999. Society, Economy, and the State Effect[M]//Steinmetz G. State/Culture:St ate-Formation after the Cultural Turn.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76-97.

McAuliffe M, Triandafyllidou A, Eds. 2021. World Migration Report 2022.: [EB/OL]. Gen eva: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Migration (IOM), [2021-12-01]. https://publications.iom.int/books/world-migration-report-2022

Meca A, Moreno O, Cobb C, et al. 2021. Directional Effects in Cultural Identity: A Family Systems Approach for Immigrant Latinx Families[J]. Journal of Youth and Adolescence, 50(5):965-977.

Pedraza S. 1991. Women and Migration: The Social Consequences of Gender[J]. Annual R eview of Sociology, 17:303-325.

Purkayastha D, Bircan T. 2023. Present but not counted: highly skilled migrant women in Belgium[J]. Journal of Ethnic and Migration Studies, 49(1):294-312.

Ryan L. 2008. "I Had a Sister in England": Family-Led Migration, Social Networks and Irish Nurses[J]. Journal of Ethnic and Migration Studies, 34(3):453-470.

Serpe R T, Stryker S. 2011. The Symbolic Interactionist Perspective and Identity Theory [M]//Schwartz S J, Luyckx K, Vignoles V L. Handbook of Identity Theory and Research. New York: Springer, 225-248.

Shahidian H. 1999. Gender and Sexuality Among Immigrant Iranians in Canada[J]. Sexualities, 2(2):189-222.

Sorrell K, Khalsa S, Ecklund E H, et al. 2019. Immigrant Identities and the Shaping of a Racialized American Self[J]. Socius, 5:1487694604.

Stryker S. 1968. Identity Salience and Role Performance: The Relevance of Symbolic Interaction Theory for Family Research[J]. Journal of Marriage and Family, 30(4):558-564.

Stryker S. 2007. Identity Theory and Personality Theory: Mutual Relevance.[J]. Journal of Personality, 75(6):1083-1102.

Stryker S, Serpe R T. 1982. Commitment, Identity Salience, and Role Behavior: Theory a nd Research Example[M]//Ickes W, Knowles E S. Personality, Roles, and Social Behavior. New York: Springer, 199-218.

Stryker S, Burke P J. 2000. The Past, Present, and Future of an Identity Theory[J]. Social Psychology Quarterly, 63(4):284-297.

Zontini E. 2004. Immigrant women in Barcelona: Coping with the consequences of transna tional lives[J]. Journal of Ethnic and Migration Studies, 30(6):1113-1144.